

目 录

一、审计报告	第 1—2 页
二、财务报表.....	第 3—10 页
（一）合并资产负债表.....	第 3 页
（二）母公司资产负债表.....	第 4 页
（三）合并利润表.....	第 5 页
（四）母公司利润表.....	第 6 页
（五）合并现金流量表.....	第 7 页
（六）母公司现金流量表.....	第 8 页
（七）合并所有者权益变动表.....	第 9 页
（八）母公司所有者权益变动表.....	第 10 页
三、财务报表附注.....	第 11—79 页

审 计 报 告

天健审〔2016〕5088 号

哈尔滨九洲电气股份有限公司全体股东：

我们审计了后附的哈尔滨九洲电气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九洲电气公司）财务报表，包括 2015 年 12 月 31 日的合并及母公司资产负债表，2015 年度的合并及母公司利润表、合并及母公司现金流量表、合并及母公司所有者权益变动表，以及财务报表附注。

一、管理层对财务报表的责任

编制和公允列报财务报表是九洲电气公司管理层的责任，这种责任包括：（1）按照企业会计准则的规定编制财务报表，并使其实现公允反映；（2）设计、执行和维护必要的内部控制，以使财务报表不存在由于舞弊或错误导致的重大错报。

二、注册会计师的责任

我们的责任是在执行审计工作的基础上对财务报表发表审计意见。我们按照中国注册会计师审计准则的规定执行了审计工作。中国注册会计师审计准则要求我们遵守中国注册会计师职业道德守则，计划和执行审计工作以对财务报表是否不存在重大错报获取合理保证。

审计工作涉及实施审计程序，以获取有关财务报表金额和披露的审计证据。选择的审计程序取决于注册会计师的判断，包括对由于舞弊或错误导致的财务报表重大错报风险的评估。在进行风险评估时，注册会计师考虑与财务报表编制和公允列报相关的内部控制，以设计恰当的审计程序，但目的并非对内部控制的有效性发表意见。审计工作还包括评价管理层选用会计政策的恰当性和作出会计估计的合理性，以及评价财务报表的总体列报。

我们相信，我们获取的审计证据是充分、适当的，为发表审计意见提供了基础。

三、审计意见

我们认为，九洲电气公司财务报表在所有重大方面按照企业会计准则的规定编制，公允反映了九洲电气公司 2015 年 12 月 31 日的合并及母公司财务状况，以及 2015 年度的合并及母公司经营成果和现金流量。

天健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 中国注册会计师：孙敏

中国·杭州 中国注册会计师：尹志彬

二〇一六年四月十九日

合 并 资 产 负 债 表							
2015年12月31日							
编制单位：哈尔滨九洲电气股份有限公司				会合01表 单位：人民币元			
资 产	注释号	期末数	期初数	负债和所有者权益	注释号	期末数	期初数
流动资产：				流动负债：			
货币资金	1	207,079,151.80	292,690,424.76	短期借款	17	42,000,000.00	
结算备付金				向中央银行借款			
拆出资金				吸收存款及同业存放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				拆入资金			
衍生金融资产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			
应收票据	2	63,191,054.00	5,740,800.00	衍生金融负债			
应收账款	3	606,263,689.80	293,185,018.01	应付票据	18	130,425,012.44	9,980,017.37
预付款项	4	9,426,848.82	10,530,729.35	应付账款	19	306,195,721.25	99,543,445.85
应收保费				预收款项	20	15,670,586.04	12,999,451.28
应收分保账款				卖出回购金融资产款			
应收分保合同准备金				应付手续费及佣金			
应收利息	5	1,007,232.75	1,946,686.12	应付职工薪酬	21	3,101,903.61	1,651,534.15
应收股利				应交税费	22	44,067,165.35	451,407.56
其他应收款	6	156,267,231.27	15,800,026.06	应付利息	23	63,387.50	
买入返售金融资产				应付股利			
存货	7	262,425,473.16	117,618,007.05	其他应付款	24	13,915,542.46	3,304,765.09
划分为持有待售的资产				应付分保账款			
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资产				保险合同准备金			
其他流动资产	8	107,474,980.78	89,647,864.39	代理买卖证券款			
流动资产合计		1,413,135,662.38	827,159,555.74	代理承销证券款			
				划分为持有待售的负债			
				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负债			
				其他流动负债			
				流动负债合计		555,439,318.65	127,930,621.30
				非流动负债：			
				长期借款			
				应付债券			
				其中：优先股			
				永续债			
				长期应付款			
				长期应付职工薪酬			
				专项应付款			
				预计负债			
非流动资产：				递延收益	25	92,866,662.80	84,718,261.65
发放委托贷款及垫款				递延所得税负债			
可供出售金融资产				其他非流动负债	26	50,815,120.00	
持有至到期投资				非流动负债合计		143,681,782.80	84,718,261.65
长期应收款				负债合计		699,121,101.45	212,648,882.95
长期股权投资				所有者权益：			
投资性房地产	9	63,629,304.96	51,236,001.07	股本	27	346,079,204.00	277,800,000.00
固定资产	10	480,988,808.73	346,401,415.00	其他权益工具			
在建工程	11	22,331,899.20	4,305,847.50	其中：优先股			
工程物资				永续债			
固定资产清理				资本公积	28	801,192,600.75	382,418,041.58
生产性生物资产				减：库存股	29	50,815,120.00	
油气资产				其他综合收益			
无形资产	12	200,770,699.63	144,458,105.73	专项储备			
开发支出	13	605,103.77		盈余公积	30	59,238,929.13	29,200,248.23
商誉	14	126,650,027.07		一般风险准备			
长期待摊费用	15	2,222,354.02	2,823,910.27	未分配利润	31	484,310,104.88	494,249,900.18
递延所得税资产	16	29,030,959.36	19,932,237.63	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权益合计		1,640,005,718.76	1,183,668,189.99
其他非流动资产				少数股东权益		237,998.91	
非流动资产合计		926,229,156.74	569,157,517.20	所有者权益合计		1,640,243,717.67	1,183,668,189.99
资产总计		2,339,364,819.12	1,396,317,072.94	负债和所有者权益总计		2,339,364,819.12	1,396,317,072.94
法定代表人：			主管会计工作的负责人：		会计机构负责人：		

母 公 司 资 产 负 债 表

2015年12月31日

母 公 司 资 产 负 债 表							
2015年12月31日							
编制单位：哈尔滨九洲电气股份有限公司				会企01表 单位：人民币元			
资 产	注 释	期 末 数	期 初 数	负 债 和 所 有 者 权 益	注 释	期 末 数	期 初 数
流动资产：				流动负债：			
货币资金		133,556,646.41	105,844,277.65	短期借款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				以公允价值计			
衍生金融资产				衍生金融负债			
应收票据		55,194,054.00	5,740,800.00	应付票据		103,661,540.40	9,980,017.37
应收账款	1	462,688,469.74	293,069,661.01	应付账款		167,933,079.09	78,197,955.36
预付款项		6,208,902.25	10,251,750.82	预收款项		9,431,397.92	12,999,451.28
应收利息		561,041.10	771,019.45	应付职工薪酬		1,366,171.57	1,435,031.53
应收股利				应交税费		35,659,296.78	122,217.92
其他应收款	2	149,557,675.81	15,798,843.61	应付利息			
存货		146,755,606.43	117,478,755.36	应付股利			
划分为持有待售的资产				其他应付款		212,149,531.70	231,919,334.75
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资产				划分为持有待售的负债			
其他流动资产		87,169,460.96	79,971,195.79	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负			
流动资产合计		1,041,691,856.70	628,926,303.69	其他流动负债			
				流动负债合计		530,201,017.46	334,654,008.21
				非流动负债：			
				长期借款			
				应付债券			
				其中：优先股			
				永续债			
				长期应付款			
				长期应付职工薪酬			
非流动资产：				专项应付款			
可供出售金融资产				预计负债			
持有至到期投资				递延收益		22,043,228.58	25,918,895.25
长期应收款				递延所得税负债			
长期股权投资	3	892,746,295.67	247,971,713.51	其他非流动负债		50,815,120.00	
投资性房地产		63,629,304.96	51,236,001.07	非流动负债合计		72,858,348.58	25,918,895.25
固定资产		91,723,898.14	120,488,777.23	负债合计		603,059,366.04	360,572,903.46
在建工程		581,649.98	522,945.38	所有者权益：			
工程物资				股本		346,079,204.00	277,800,000.00
固定资产清理				其他权益工具			
生产性生物资产				其中：优先股			
油气资产				永续债			
无形资产		28,894,134.69	31,323,138.14	资本公积		801,157,688.13	382,383,128.96
开发支出				减：库存股		50,815,120.00	
商誉				其他综合收益			
长期待摊费用		1,939,020.77	2,340,576.98	专项储备			
递延所得税资产		23,932,720.08	19,931,149.75	盈余公积		59,238,929.13	29,200,248.23
其他非流动资产				未分配利润		386,418,813.69	52,784,325.10
非流动资产合计		1,103,447,024.29	473,814,302.06	所有者权益合计		1,542,079,514.95	742,167,702.29
资产总计		2,145,138,880.99	1,102,740,605.75	债和所有者权益总计		2,145,138,880.99	1,102,740,605.75

合并利润表

2015年度

会合02表

单位：人民币元

编制单位：哈尔滨九洲电气股份有限公司

项 目	注释号	本期数	上年同期数
一、营业总收入		758,767,188.51	189,513,675.58
其中：营业收入	1	758,767,188.51	189,513,675.58
利息收入			
已赚保费			
手续费及佣金收入			
二、营业总成本		749,506,484.66	274,248,897.87
其中：营业成本	1	606,505,884.71	164,612,378.59
利息支出			
手续费及佣金支出			
退保金			
赔付支出净额			
提取保险合同准备金净额			
保单红利支出			
分保费用			
营业税金及附加	2	5,526,501.57	844,651.22
销售费用	3	57,561,636.53	53,434,141.83
管理费用	4	56,278,763.65	54,215,743.32
财务费用	5	-7,439,529.66	-10,892,244.73
资产减值损失	6	31,073,227.86	12,034,227.64
加：公允价值变动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投资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7	2,414,308.88	3,582,169.34
其中：对联营企业和合营企业的投资收益			
汇兑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三、营业利润（亏损以“-”号填列）		11,675,012.73	-81,153,052.95
加：营业外收入	8	18,451,684.01	16,139,380.23
其中：非流动资产处置利得		177,357.88	3,163.90
减：营业外支出	9	7,198,559.75	592,201.57
其中：非流动资产处置损失		1,270,288.99	
四、利润总额（亏损总额以“-”号填列）		22,928,136.99	-65,605,874.29
减：所得税费用	10	2,824,106.38	-9,882,630.62
五、净利润（净亏损以“-”号填列）		20,104,030.61	-55,723,243.67
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的净利润		20,098,885.60	-55,723,243.67
少数所有者损益		5,145.01	
六、其他综合收益的税后净额			
归属母公司所有者的其他综合收益的税后净额			
（一）以后不能重分类进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1. 重新计量设定受益计划净负债或净资产导致的变动			
2. 权益法下在被投资单位不能重分类进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中所享有的份额			
（二）以后将重分类进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1. 权益法下在被投资单位以后将重分类进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中所享有的份额			
2. 可供出售金融资产公允价值变动损益			
3. 持有至到期投资重分类为可供出售金融资产损益			
4. 现金流量套期损益的有效部分			
5. 外币财务报表折算差额			
6. 其他			
归属于少数股东的其他综合收益的税后净额			
七、综合收益总额		20,104,030.61	-55,723,243.67
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的综合收益总额		20,098,885.60	-55,723,243.67
归属于少数所有者的综合收益总额		5,145.01	
八、每股收益：			
（一）基本每股收益		0.07	-0.20
（二）稀释每股收益		0.07	-0.20

母 公 司 利 润 表

2015年度

会企02表

编制单位：哈尔滨九洲电气股份有限公司

单位：人民币元

项 目	注释号	本期数	上年同期数
一、营业收入	1	661,747,241.84	189,926,107.69
减：营业成本	1	550,287,766.59	173,490,954.91
营业税金及附加		4,074,117.35	527,771.23
销售费用		49,259,399.83	53,434,141.83
管理费用		38,439,569.76	38,887,167.67
财务费用		-3,623,015.74	-7,626,695.88
资产减值损失		30,228,416.10	14,880,626.12
加：公允价值变动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投资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2	367,844,525.39	3,019,970.70
其中：对联营企业和合营企业的投资收益			
二、营业利润（亏损以“-”号填列）		360,925,513.34	-80,647,887.49
加：营业外收入		4,913,783.57	6,902,580.95
其中：非流动资产处置利得		177,357.88	3,163.90
减：营业外支出		6,167,697.75	327,183.64
其中：非流动资产处置损失		244,461.50	
三、利润总额（亏损总额以“-”号填列）		359,671,599.16	-74,072,490.18
减：所得税费用		-4,001,570.33	-10,786,129.72
四、净利润（净亏损以“-”号填列）		363,673,169.49	-63,286,360.46
五、其他综合收益的税后净额			
（一）以后不能重分类进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1. 重新计量设定受益计划净负债或净资产的变动			
2. 权益法下在被投资单位不能重分类进损益的其			
他综合收益中享有的份额			
（二）以后将重分类进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1. 权益法下在被投资单位以后将重分类进损益的			
其他综合收益中享有的份额			
2. 可供出售金融资产公允价值变动损益			
3. 持有至到期投资重分类为可供出售金融资产损益			
4. 现金流量套期损益的有效部分			
5. 外币财务报表折算差额			
6. 其他			
六、综合收益总额		363,673,169.49	-63,286,360.46
法定代表人：	主管会计工作的负责人：	会计机构负责人：	

合 并 现 金 流 量 表

2015年度

编制单位：哈尔滨九洲电气股份有限公司		会合03表 单位：人民币元	
项 目	注释号	本期数	上年同期数
一、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销售商品、提供劳务收到的现金		581,309,459.38	299,681,828.97
客户存款和同业存放款项净增加额			
向中央银行借款净增加额			
向其他金融机构拆入资金净增加额			
收到原保险合同保费取得的现金			
收到再保险业务现金净额			
保户储金及投资款净增加额			
处置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净增加额			
收取利息、手续费及佣金的现金			
拆入资金净增加额			
回购业务资金净增加额			
收到的税费返还		3,786,940.14	2,056,107.38
收到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	1	16,677,771.43	13,463,421.68
经营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601,774,170.95	315,201,358.03
购买商品、接受劳务支付的现金		463,867,934.61	133,255,727.87
客户贷款及垫款净增加额			
存放中央银行和同业款项净增加额			
支付原保险合同赔付款项的现金			
支付利息、手续费及佣金的现金			
支付保单红利的现金			
支付给职工以及为职工支付的现金		43,946,309.14	34,693,854.48
支付的各项税费		22,304,697.54	11,858,681.54
支付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	2	200,068,648.23	42,832,073.11
经营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730,187,589.52	222,640,337.00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128,413,418.57	92,561,021.03
二、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收回投资收到的现金		461,400,000.00	403,100,000.00
取得投资收益收到的现金		2,414,308.88	3,582,169.34
处置固定资产、无形资产和其他长期资产收回的现金净额		16,449.57	28,888.89
处置子公司及其他营业单位收到的现金净额			
收到其他与投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3	453,261,807.04	302,054,820.46
投资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917,092,565.49	708,765,878.69
购建固定资产、无形资产和其他长期资产支付的现金		49,657,605.69	87,995,192.17
投资支付的现金		474,602,100.00	463,600,000.00
质押贷款净增加额			
取得子公司及其他营业单位支付的现金净额			
支付其他与投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4	267,000,000.00	240,000,000.00
投资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791,259,705.69	791,595,192.17
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125,832,859.80	-82,829,313.48
三、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吸收投资收到的现金		50,815,120.00	
其中：子公司吸收少数所有者投资收到的现金			
取得借款收到的现金			
发行债券收到的现金			
收到其他与筹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筹资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50,815,120.00	
偿还债务支付的现金			
分配股利、利润或偿付利息支付的现金		479,165.27	13,890,000.00
其中：子公司支付给少数所有者的股利、利润			
支付其他与筹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5	9,117,206.97	
筹资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9,596,372.24	13,890,000.00
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41,218,747.76	-13,890,000.00
四、汇率变动对现金及现金等价物的影响			
五、现金及现金等价物净增加额		38,638,188.99	-4,158,292.45
加：期初现金及现金等价物余额		28,476,148.51	32,634,440.96
六、期末现金及现金等价物余额		67,114,337.50	28,476,148.51

法定代表人：

主管会计工作的负责人：

会计机构负责人：

母 公 司 现 金 流 量 表

2015年度

会企03表

编制单位：哈尔滨九洲电气股份有限公司

单位：人民币元

项 目	本期数	上年同期数
一、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销售商品、提供劳务收到的现金	520,729,924.52	289,694,450.42
收到的税费返还		690,808.26
收到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	9,371,418.00	11,311,901.78
经营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530,101,342.52	301,697,160.46
购买商品、接受劳务支付的现金	458,369,358.37	147,928,442.91
支付给职工以及为职工支付的现金	33,512,230.91	30,735,717.71
支付的各项税费	2,000,744.21	5,268,928.88
支付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	207,741,589.88	206,696,788.74
经营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701,623,923.37	390,629,878.24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171,522,580.85	-88,932,717.78
二、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收回投资收到的现金	428,400,000.00	338,100,000.00
取得投资收益收到的现金	364,227,562.99	3,019,970.70
处置固定资产、无形资产和其他长期资产收回的现金净额		28,888.89
处置子公司及其他营业单位收到的现金净额		
收到其他与投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256,032,583.23	299,296,464.31
投资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1,048,660,146.22	640,445,323.90
购建固定资产、无形资产和其他长期资产支付的现金	12,208,654.89	30,198,966.57
投资支付的现金	646,000,000.00	433,600,000.00
取得子公司及其他营业单位支付的现金净额		
支付其他与投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267,000,000.00	75,000,000.00
投资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925,208,654.89	538,798,966.57
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123,451,491.33	101,646,357.33
三、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吸收投资收到的现金	50,815,120.00	
取得借款收到的现金		
发行债券收到的现金		
收到其他与筹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筹资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508,151,200.00	
偿还债务支付的现金		
分配股利、利润或偿付利息支付的现金		13,890,000.00
支付其他与筹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9,117,206.97	
筹资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9,117,206.97	13,890,000.00
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41,697,913.03	-13,890,000.00
四、汇率变动对现金及现金等价物的影响		
五、现金及现金等价物净增加额	-6,373,176.49	-1,176,360.45
加：期初现金及现金等价物余额	26,630,001.40	27,806,361.85
六、期末现金及现金等价物余额	20,256,824.91	26,630,001.40

法定代表人：

主管会计工作的负责人：

会计机构负责人：

合并所有者权益变动表

2015年度

会合04表

编制单位：哈尔滨九洲电气股份有限公司

单位：人民币元

项 目	本期数											上年同期数															
	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权益										少数股东	所有者	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权益										少数股东	所有者			
	股本	其他权益工具			资本公积	减：库存股	其他综合收益	专项储备	盈余公积	一般风险准备			未分配利润	股本	其他权益工具			资本公积	减：库存股	其他综合收益	专项储备	盈余公积			一般风险准备	未分配利润	
		优先股	永续债	其他											优先股	永续债	其他										
一、上年期末余额	277,800,000.00				382,418,041.58				29,200,248.23		494,249,900.18		1,183,668,189.99	277,800,000.00					382,418,041.58				29,200,248.23		563,863,143.85		1,253,281,433.66
加：会计政策变更																											
前期差错更正																											
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																											
其他																											
二、本年期初余额	277,800,000.00				382,418,041.58				29,200,248.23		494,249,900.18		1,183,668,189.99	277,800,000.00					382,418,041.58				29,200,248.23		563,863,143.85		1,253,281,433.66
三、本期增减变动金额(减少以“－”号填列)	68,279,204.00				418,774,559.17	50,815,120.00			30,038,680.90		-9,939,795.30	237,998.91	456,575,527.68											-69,613,243.67		-69,613,243.67	
(一) 综合收益总额											20,098,885.60	5,145.01	20,104,030.61												-55,723,243.67		-55,723,243.67
(二) 所有者投入和减少资本	68,279,204.00				423,094,559.17							232,853.90	491,606,617.07														
1. 所有者投入的资本	68,279,204.00				423,094,559.17								491,373,763.17														
2. 其他权益工具持有者投入资本																											
3. 股份支付计入所有者权益的金额																											
4. 其他												232,853.90	232,853.90														
(三) 利润分配									30,038,680.90		-30,038,680.90														-13,890,000.00		-13,890,000.00
1. 提取盈余公积									30,038,680.90		-30,038,680.90																
2. 提取一般风险准备																											
3. 对股东的分配																									-13,890,000.00		-13,890,000.00
4. 其他																											
(四) 所有者权益内部结转																											
1. 资本公积转增股本																											
2. 盈余公积转增股本																											
3. 盈余公积弥补亏损																											
4. 其他																											
(五) 专项储备																											
1. 本期提取																											
2. 本期使用																											
(六) 其他					-4,320,000.00	50,815,120.00							-55,135,120.00														
四、本期期末余额	346,079,204.00				801,192,600.75	50,815,120.00			59,238,929.13		484,310,104.88	237,998.91	1,640,243,717.67	277,800,000.00					382,418,041.58				29,200,248.23		494,249,900.18		1,183,668,189.99

法定代表人：主管会计工作的负责人：

会计机构负责人：

母 公 司 所 有 者 权 益 变 动 表

2015年度

编制单位：哈尔滨九洲电气股份有限公司

会企04表
单位：人民币元

项 目	本期数									上年同期数										
	股本	其他权益工具			资本	减：	其他专项	盈余	未分配	所有者	股本	其他权益工具			资本	减：	其他专项	盈余	未分配	所有者
		优先股	永续债	其他	公积	库存股	收 储 备	公积	利润	权益合计		优先股	永续债	其他	公积	库存股	收 储 备	公积	利润	权益合计
一、上年年末余额	277,800,000.00				382,383,128.96			29,200,248.23	52,784,325.10	742,167,702.29	277,800,000.00				382,383,128.96			29,200,248.23	129,960,685.56	819,344,062.75
加：会计政策变更																				
前期差错更正																				
其他																				
二、本年初余额	277,800,000.00				382,383,128.96			29,200,248.23	52,784,325.10	742,167,702.29	277,800,000.00				382,383,128.96			29,200,248.23	129,960,685.56	819,344,062.75
三、本期增减变动金额（减少）	68,279,204.00				418,774,559.17	50,815,120.00		30,038,680.90	333,634,488.59	799,911,812.66									-77,176,360.46	-77,176,360.46
（一）综合收益总额									363,673,169.49	363,673,169.49									-63,286,360.46	-63,286,360.46
（二）所有者投入和减少资本	68,279,204.00				423,094,559.17					491,373,763.17										
1. 所有者投入资本	68,279,204.00				423,094,559.17					491,373,763.17										
2. 其他权益工具持有者投入资本																				
3. 股份支付计入所有者权益的金额																				
4. 其他																				
（三）利润分配								30,038,680.90	-30,038,680.90										-13,890,000.00	-13,890,000.00
1. 提取盈余公积								30,038,680.90	-30,038,680.90											
2. 对所有者的分配																			-13,890,000.00	-13,890,000.00
3. 其他																				
（四）所有者权益内部结转																				
1. 资本公积转增资本																				
2. 盈余公积转增资本																				
3. 盈余公积弥补亏损																				
4. 其他																				
（五）专项储备																				
1. 本期提取																				
2. 本期使用																				
（六）其他					-4,320,000.00	50,815,120.00				-55,135,120.00										
四、本期期末余额	346,079,204.00				801,157,688.13	50,815,120.00		59,238,929.13	386,418,813.69	1,542,079,514.95	277,800,000.00				382,383,128.96			29,200,248.23	52,784,325.10	742,167,702.29

法定代表人：主管会计工作的负责人：

哈尔滨九洲电气股份有限公司

财务报表附注

2015 年度

金额单位：人民币元

一、公司基本情况

哈尔滨九洲电气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或本公司）前身为哈尔滨九洲电力设备制造有限公司，于 1997 年 8 月 8 日在哈尔滨市工商行政管理局登记注册，总部位于黑龙江省哈尔滨市。2000 年 8 月，经黑龙江省经济体制改革委员会黑体改复（2000）45 号文件批准，哈尔滨九洲电力设备制造有限公司以 2000 年 7 月 31 日为基准日，采用整体变更方式设立本公司。公司现持有统一社会信用代码为 91230100127600046K 的营业执照，注册资本人民币 346,079,204 元，折股份总数 346,079,204 股（每股面值 1 元），有限售条件的流通股份 A 股 147,630,704 股；无限售条件的流通股份 A 股 198,448,500 股。公司股票于 2010 年 1 月 8 日在深圳证券交易所挂牌交易。

本公司属电力电子设备制造业。主要经营活动为：电力电子产品、高低压电气设备、箱式变电站等产品的研制、生产、销售及承装（修、试）电力设施。

本财务报表业经公司 2016 年 4 月 19 日第五届董事会第十四次会议批准对外报出。

本公司将宁波九洲圣豹电源有限责任公司（本期已注销）、哈尔滨九洲能源投资有限责任公司、哈尔滨九洲电气工程有限公司、哈尔滨九洲电气技术有限责任公司、北京九洲电气有限责任公司和沈阳昊诚电气有限公司 6 家子公司纳入本期合并财务报表范围，详见本财务报表附注合并范围的变更和在其他主体中的权益之说明。

二、财务报表的编制基础

（一）编制基础

本公司财务报表以持续经营为编制基础。

（二）持续经营能力评价

本公司不存在导致对报告期末起 12 个月内的持续经营假设产生重大疑虑的事项或情况。

三、重要会计政策及会计估计

重要提示：本公司根据实际生产经营特点针对固定资产折旧、无形资产摊销、收入确认等交易或事项制定了具体会计政策和会计估计。

（一）遵循企业会计准则的声明

本公司所编制的财务报表符合企业会计准则的要求，真实、完整地反映了公司的财务状况、经营成果和现金流量等有关信息。

（二）会计期间

会计年度自公历 1 月 1 日起至 12 月 31 日止。

（三）营业周期

公司经营业务的营业周期较短，以 12 个月作为资产和负债的流动性划分标准。

（四）记账本位币

采用人民币为记账本位币。

（五）同一控制下和非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的会计处理方法

1. 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的会计处理方法

公司在企业合并中取得的资产和负债，按照合并日被合并方在最终控制方合并财务报表中的账面价值计量。公司按照被合并方所有者权益在最终控制方合并财务报表中的账面价值份额与支付的合并对价账面价值或发行股份面值总额的差额，调整资本公积；资本公积不足冲减的，调整留存收益。

2. 非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的会计处理方法

公司在购买日对合并成本大于合并中取得的被购买方可辨认净资产公允价值份额的差额，确认为商誉；如果合并成本小于合并中取得的被购买方可辨认净资产公允价值份额，首先对取得的被购买方各项可辨认资产、负债及或有负债的公允价值以及合并成本的计量进行复核，经复核后合并成本仍小于合并中取得的被购买方可辨认净资产公允价值份额的，其差额计入当期损益。

（六）合并财务报表的编制方法

母公司将其控制的所有子公司纳入合并财务报表的合并范围。合并财务报表以母公司及其子公司的财务报表为基础，根据其他有关资料，由母公司按照《企业会计准则第 33 号——合并财务报表》编制。

（七）现金及现金等价物的确定标准

列示于现金流量表中的现金是指库存现金以及可以随时用于支付的存款。现金等价物是指企业持有的期限短、流动性强、易于转换为已知金额现金、价值变动风险很小的投资。

（八）外币业务

外币交易在初始确认时，采用交易发生日的即期汇率折算为人民币金额。资产负债表日，外币货币性项目采用资产负债表日即期汇率折算，因汇率不同而产生的汇兑差额，除与购建符合资本化条件资产有关的外币专门借款本金及利息的汇兑差额外，计入当期损益；以历史成本计量的外币非货币性项目仍采用交易发生日的即期汇率折算，不改变其人民币金额；以公允价值计量的外币非货币性项目，采用公允价值确定日的即期汇率折算，差额计入当期损益或其他综合收益。

（九）金融工具

1. 金融资产和金融负债的分类

金融资产在初始确认时划分为以下四类：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包括交易性金融资产和在初始确认时指定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持有至到期投资、贷款和应收款项、可供出售金融资产。

金融负债在初始确认时划分为以下两类：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负债（包括交易性金融负债和在初始确认时指定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负债）、其他金融负债。

2. 金融资产和金融负债的确认依据、计量方法和终止确认条件

公司成为金融工具合同的一方时，确认一项金融资产或金融负债。初始确认金融资产或金融负债时，按照公允价值计量；对于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和金融负债，相关交易费用直接计入当期损益；对于其他类别的金融资产或金融负债，相关交易费用计入初始确认金额。

公司按照公允价值对金融资产进行后续计量，且不扣除将来处置该金融资产时可能发生的交易费用，但下列情况除外：（1）持有至到期投资以及贷款和应收款项采用实际利率法，按摊余成本计量；（2）在活跃市场中没有报价且其公允价值不能可靠计量的权益工具投资，以及与该权益工具挂钩并须通过交付该权益工具结算的衍生金融资产，按照成本计量。

公司采用实际利率法，按摊余成本对金融负债进行后续计量，但下列情况除外：（1）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负债，按照公允价值计量，且不扣除将来结清金融负债时可能发生的交易费用；（2）与在活跃市场中没有报价、公允价值不能可靠计量的权

益工具挂钩并须通过交付该权益工具结算的衍生金融负债，按照成本计量；(3) 不属于指定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负债的财务担保合同，或没有指定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并将以低于市场利率贷款的贷款承诺，在初始确认后按照下列两项金额之中的较高者进行后续计量：1) 按照《企业会计准则第 13 号——或有事项》确定的金额；2) 初始确认金额扣除按照《企业会计准则第 14 号——收入》的原则确定的累积摊销额后的余额。

金融资产或金融负债公允价值变动形成的利得或损失，除与套期保值有关外，按照如下方法处理：(1)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或金融负债公允价值变动形成的利得或损失，计入公允价值变动收益；在资产持有期间所取得的利息或现金股利，确认为投资收益；处置时，将实际收到的金额与初始入账金额之间的差额确认为投资收益，同时调整公允价值变动收益。(2) 可供出售金融资产的公允价值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持有期间按实际利率法计算的利息，计入投资收益；可供出售权益工具投资的现金股利，于被投资单位宣告发放股利时计入投资收益；处置时，将实际收到的金额与账面价值扣除原直接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公允价值变动累计额之后的差额确认为投资收益。

当收取某项金融资产现金流量的合同权利已终止或该金融资产所有权上几乎所有的风险和报酬已转移时，终止确认该金融资产；当金融负债的现时义务全部或部分解除时，相应终止确认该金融负债或其一部分。

3. 金融资产转移的确认依据和计量方法

公司已将金融资产所有权上几乎所有的风险和报酬转移给了转入方的，终止确认该金融资产；保留了金融资产所有权上几乎所有的风险和报酬的，继续确认所转移的金融资产，并将收到的对价确认为一项金融负债。公司既没有转移也没有保留金融资产所有权上几乎所有的风险和报酬的，分别下列情况处理：(1) 放弃了对该金融资产控制的，终止确认该金融资产；(2) 未放弃对该金融资产控制的，按照继续涉入所转移金融资产的程度确认有关金融资产，并相应确认有关负债。

金融资产整体转移满足终止确认条件的，将下列两项金额的差额计入当期损益：(1) 所转移金融资产的账面价值；(2) 因转移而收到的对价，与原直接计入所有者权益的公允价值变动累计额之和。金融资产部分转移满足终止确认条件的，将所转移金融资产整体的账面价值，在终止确认部分和未终止确认部分之间，按照各自的相对公允价值进行分摊，并将下列两项金额的差额计入当期损益：(1) 终止确认部分的账面价值；(2) 终止确认部分的对价，

与原直接计入所有者权益的公允价值变动累计额中对应终止确认部分的金额之和。

4. 金融资产和金融负债的公允价值确定方法

公司采用在当前情况下适用并且有足够可利用数据和其他信息支持的估值技术确定相关金融资产和金融负债的公允价值。公司将估值技术使用的输入值分以下层级，并依次使用：

(1) 第一层次输入值是在计量日能够取得的相同资产或负债在活跃市场上未经调整的报价；

(2) 第二层次输入值是除第一层次输入值外相关资产或负债直接或间接可观察的输入值，包括：活跃市场中类似资产或负债的报价；非活跃市场中相同或类似资产或负债的报价；除报价以外的其他可观察输入值，如在正常报价间隔期间可观察的利率和收益率曲线等；市场验证的输入值等；

(3) 第三层次输入值是相关资产或负债的不可观察输入值，包括不能直接观察或无法由可观察市场数据验证的利率、股票波动率、企业合并中承担的弃置义务的未来现金流量、使用自身数据作出的财务预测等。

5. 金融资产的减值测试和减值准备计提方法

(1) 资产负债表日对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以外的金融资产的账面价值进行检查，如有客观证据表明该金融资产发生减值的，计提减值准备。

(2) 对于持有至到期投资、贷款和应收款，先将单项金额重大的金融资产区分开来，单独进行减值测试；对单项金额不重大的金融资产，可以单独进行减值测试，或包括在具有类似信用风险特征的金融资产组合中进行减值测试；单独测试未发生减值的金融资产（包括单项金额重大和不重大的金融资产），包括在具有类似信用风险特征的金融资产组合中再进行减值测试。测试结果表明其发生了减值的，根据其账面价值高于预计未来现金流量现值的差额确认减值损失。

(3) 可供出售金融资产

1) 表明可供出售债务工具投资发生减值的客观证据包括：

- ① 债务人发生严重财务困难；
- ② 债务人违反了合同条款，如偿付利息或本金发生违约或逾期；
- ③ 公司出于经济或法律等方面因素的考虑，对发生财务困难的债务人作出让步；
- ④ 债务人很可能倒闭或进行其他财务重组；
- ⑤ 因债务人发生重大财务困难，该债务工具无法在活跃市场继续交易；

⑥ 其他表明可供出售债务工具已经发生减值的情况。

2) 表明可供出售权益工具投资发生减值的客观证据包括权益工具投资的公允价值发生严重或非暂时性下跌，以及被投资单位经营所处的技术、市场、经济或法律环境等发生重大不利变化使公司可能无法收回投资成本。

本公司于资产负债表日对各项可供出售权益工具投资单独进行检查。对于以公允价值计量的权益工具投资，若其于资产负债表日的公允价值低于其成本超过 50%（含 50%）或低于其成本持续时间超过 12 个月（含 12 个月）的，则表明其发生减值；若其于资产负债表日的公允价值低于其成本超过 20%（含 20%）但尚未达到 50%的，或低于其成本持续时间超过 6 个月（含 6 个月）但未超过 12 个月的，本公司会综合考虑其他相关因素，诸如价格波动率等，判断该权益工具投资是否发生减值。对于以成本计量的权益工具投资，公司综合考虑被投资单位经营所处的技术、市场、经济或法律环境等是否发生重大不利变化，判断该权益工具是否发生减值。

以公允价值计量的可供出售金融资产发生减值时，原直接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因公允价值下降形成的累计损失予以转出并计入减值损失。对已确认减值损失的可供出售债务工具投资，在期后公允价值回升且客观上与确认原减值损失后发生的事项有关的，原确认的减值损失予以转回并计入当期损益。对已确认减值损失的可供出售权益工具投资，期后公允价值回升直接计入其他综合收益。

以成本计量的可供出售权益工具发生减值时，将该权益工具投资的账面价值，与按照类似金融资产当时市场收益率对未来现金流量折现确定的现值之间的差额，确认为减值损失，计入当期损益，发生的减值损失一经确认，不予转回。

(十) 应收款项

1. 单项金额重大并单项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款项

单项金额重大的判断依据或金额标准	占应收款项账面余额 10%以上的款项
单项金额重大并单项计提坏账准备的计提方法	单独进行减值测试，根据其未来现金流量现值低于其账面价值的差额计提坏账准备。

2. 按信用风险特征组合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款项

(1) 具体组合及坏账准备的计提方法

按信用风险特征组合计提坏账准备的计提方法	
账龄组合	账龄分析法

(2) 账龄分析法

账 龄	应收账款 计提比例 (%)	其他应收款 计提比例 (%)
1 年以内（含，下同）	5	5
1-2 年	10	10
2-3 年	15	15
3-4 年	30	30
4-5 年	50	50
5 年以上	100	100

3. 单项金额不重大但单项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款项

单项计提坏账准备的理由	应收款项的未来现金流量现值与以账龄为信用风险特征的应收款项组合的未来现金流量现值存在显著差异。
坏账准备的计提方法	单独进行减值测试，根据其未来现金流量现值低于其账面价值的差额计提坏账准备。

对应收票据、应收利息、长期应收款等其他应收款项，根据其未来现金流量现值低于其账面价值的差额计提坏账准备。

(十一) 存货

1. 存货的分类

存货包括在日常活动中持有以备出售的产成品或商品、处在生产过程中的在产品、在生产过程或提供劳务过程中耗用的材料和物料等。

2. 发出存货的计价方法

发出存货采用月末一次加权平均法。

3. 存货可变现净值的确定依据

资产负债表日，存货采用成本与可变现净值孰低计量，按照单个存货成本高于可变现净值的差额计提存货跌价准备。直接用于出售的存货，在正常生产经营过程中以该存货的估计售价减去估计的销售费用和相关税费后的金额确定其可变现净值；需要经过加工的存货，在正常生产经营过程中以所生产的产成品的估计售价减去至完工时估计将要发生的成本、估计的销售费用和相关税费后的金额确定其可变现净值；资产负债表日，同一项存货中一部分有合同价格约定、其他部分不存在合同价格的，分别确定其可变现净值，并与其对应的成本进行比较，分别确定存货跌价准备的计提或转回的金额。

本公司对积压材料计提存货跌价准备时，因积压的采购材料数量繁多、单价较低，公司对其计提存货跌价准备的具体比例为：部分个性化采购的原材料完成采购后，因销售合同取消或变更等原因而导致暂时无法使用，造成积压，但这部分材料仍然可以因新合同签订、研发领用等继续使用，公司对该类材料归类入积压材料库，按期末余额计提 30% 存货跌价准备；部分材料因产品升级、改型而导致采购物资暂时无法使用并且被继续使用的可能性较小，公司将该类材料归类入报废材料库，按期末余额计提 100% 存货跌价准备。

4. 存货的盘存制度

存货的盘存制度为永续盘存制。

5. 低值易耗品和包装物的摊销方法

按照一次转销法进行摊销。

(十二) 长期股权投资

1. 共同控制、重要影响的判断

按照相关约定对某项安排所共有的控制，并且该安排的相关活动必须经过分享控制权的参与方一致同意后才能决策，认定为共同控制。对被投资单位的财务和经营政策有参与决策的权力，但并不能够控制或者与其他方一起共同控制这些政策的制定，认定为重大影响。

2. 投资成本的确定

(1) 同一控制下的企业合并形成的，合并方以支付现金、转让非现金资产、承担债务或发行权益性证券作为合并对价的，在合并日按照取得被合并方所有者权益在最终控制方合并财务报表中的账面价值的份额作为其初始投资成本。长期股权投资初始投资成本与支付的合并对价的账面价值或发行股份的面值总额之间的差额调整资本公积；资本公积不足冲减的，调整留存收益。

公司通过多次交易分步实现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形成的长期股权投资，判断是否属于“一揽子交易”。属于“一揽子交易”的，把各项交易作为一项取得控制权的交易进行会计处理。不属于“一揽子交易”的，在合并日，根据合并后应享有被合并方净资产在最终控制方合并财务报表中的账面价值的份额确定初始投资成本。合并日长期股权投资的初始投资成本，与达到合并前的长期股权投资账面价值加上合并日进一步取得股份新支付对价的账面价值之和的差额，调整资本公积；资本公积不足冲减的，调整留存收益。

(2) 非同一控制下的企业合并形成的，在购买日按照支付的合并对价的公允价值作为其初始投资成本。

公司通过多次交易分步实现非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形成的长期股权投资，区分个别财务报表和合并财务报表进行相关会计处理：

1) 在个别财务报表中，按照原持有的股权投资的账面价值加上新增投资成本之和，作为改按成本法核算的初始投资成本。

2) 在合并财务报表中，判断是否属于“一揽子交易”。属于“一揽子交易”的，把各项交易作为一项取得控制权的交易进行会计处理。不属于“一揽子交易”的，对于购买日之前持有的被购买方的股权，按照该股权在购买日的公允价值进行重新计量，公允价值与其账面价值的差额计入当期投资收益；购买日之前持有的被购买方的股权涉及权益法核算下的其他综合收益等的，与其相关的其他综合收益等转为购买日所属当期收益。但由于被投资方重新计量设定受益计划净负债或净资产变动而产生的其他综合收益除外。

(3) 除企业合并形成以外的：以支付现金取得的，按照实际支付的购买价款作为其初始投资成本；以发行权益性证券取得的，按照发行权益性证券的公允价值作为其初始投资成本；以债务重组方式取得的，按《企业会计准则第 12 号——债务重组》确定其初始投资成本；以非货币性资产交换取得的，按《企业会计准则第 7 号——非货币性资产交换》确定其初始投资成本。

3. 后续计量及损益确认方法

对被投资单位实施控制的长期股权投资采用成本法核算；对联营企业和合营企业的长期股权投资，采用权益法核算。

4. 通过多次交易分步处置对子公司投资至丧失控制权的的处理方法

(1) 个别财务报表

对处置的股权，其账面价值与实际取得价款之间的差额，计入当期损益。对于剩余股权，对被投资单位仍具有重大影响或者与其他方一起实施共同控制的，转为权益法核算；不能再对被投资单位实施控制、共同控制或重大影响的，确认为金融资产，按照《企业会计准则第 22 号——金融工具确认和计量》的相关规定进行核算。

(2) 合并财务报表

1) 通过多次交易分步处置对子公司投资至丧失控制权，且不属于“一揽子交易”的

在丧失控制权之前，处置价款与处置长期股权投资相对应享有子公司自购买日或合并日开始持续计算的净资产份额之间的差额，调整资本公积（资本溢价），资本溢价不足冲减的，冲减留存收益。

丧失对原子公司控制权时，对于剩余股权，按照其在丧失控制权日的公允价值进行重新计量。处置股权取得的对价与剩余股权公允价值之和，减去按原持股比例计算应享有原有子公司自购买日或合并日开始持续计算的净资产的份额之间的差额，计入丧失控制权当期的投资收益，同时冲减商誉。与原有子公司股权投资相关的其他综合收益等，应当在丧失控制权时转为当期投资收益。

2) 通过多次交易分步处置对子公司投资至丧失控制权，且属于“一揽子交易”的

将各项交易作为一项处置子公司并丧失控制权的交易进行会计处理。但是，在丧失控制权之前每一次处置价款与处置投资对应的享有该子公司净资产份额的差额，在合并财务报表中确认为其他综合收益，在丧失控制权时一并转入丧失控制权当期的损益。

(十三) 投资性房地产

1. 投资性房地产包括已出租的土地使用权、持有并准备增值后转让的土地使用权和已出租的建筑物。

2. 投资性房地产按照成本进行初始计量，采用成本模式进行后续计量，并采用与固定资产和无形资产相同的方法计提折旧或进行摊销。

(十四) 固定资产

1. 固定资产确认条件

固定资产是指为生产商品、提供劳务、出租或经营管理而持有的，使用年限超过一个会计年度的有形资产。固定资产在同时满足经济利益很可能流入、成本能够可靠计量时予以确认。

2. 各类固定资产的折旧方法

类 别	折旧方法	折旧年限(年)	残值率(%)	年折旧率(%)
房屋及建筑物	年限平均法	20-30	3	4.85-3.23
通用设备	年限平均法	3-10	3	32.33-9.7
专用设备	年限平均法	5-10	3	19.4-9.7
运输工具	年限平均法	4-10	3	24.25-9.7
合同能源管理项目	年限平均法	按照合同期摊销		

(十五) 在建工程

1. 在建工程同时满足经济利益很可能流入、成本能够可靠计量则予以确认。在建工程按建造该项资产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前所发生的实际成本计量。

2. 在建工程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时，按工程实际成本转入固定资产。已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但尚未办理竣工决算的，先按估计价值转入固定资产，待办理竣工决算后再按实际成本调整原暂估价值，但不再调整原已计提的折旧。

(十六) 借款费用

1. 借款费用资本化的确认原则

公司发生的借款费用，可直接归属于符合资本化条件的资产的购建或者生产的，予以资本化，计入相关资产成本；其他借款费用，在发生时确认为费用，计入当期损益。

2. 借款费用资本化期间

(1) 当借款费用同时满足下列条件时，开始资本化：1) 资产支出已经发生；2) 借款费用已经发生；3) 为使资产达到预定可使用或可销售状态所必要的购建或者生产活动已经开始。

(2) 若符合资本化条件的资产在购建或者生产过程中发生非正常中断，并且中断时间连续超过 3 个月，暂停借款费用的资本化；中断期间发生的借款费用确认为当期费用，直至资产的购建或者生产活动重新开始。

(3) 当所购建或者生产符合资本化条件的资产达到预定可使用或可销售状态时，借款费用停止资本化。

3. 借款费用资本化率以及资本化金额

为购建或者生产符合资本化条件的资产而借入专门借款的，以专门借款当期实际发生的利息费用（包括按照实际利率法确定的折价或溢价的摊销），减去将尚未动用的借款资金存入银行取得的利息收入或进行暂时性投资取得的投资收益后的金额，确定应予资本化的利息金额；为购建或者生产符合资本化条件的资产占用了一般借款的，根据累计资产支出超过专门借款的资产支出加权平均数乘以占用一般借款的资本化率，计算确定一般借款应予资本化的利息金额。

(十七) 无形资产

1. 无形资产包括土地使用权、专利权及非专利技术等，按成本进行初始计量。

2. 使用寿命有限的无形资产，在使用寿命内按照与该项无形资产有关的经济利益的预期实现方式系统合理地摊销，无法可靠确定预期实现方式的，采用直线法摊销。具体年限如下：

项 目	摊销年限(年)
-----	---------

土地使用权	50
软件	3-10
专利技术	5-8
非专利技术	2-8

3. 内部研究开发项目研究阶段的支出，于发生时计入当期损益。内部研究开发项目开发阶段的支出，同时满足下列条件的，确认为无形资产：（1）完成该无形资产以使其能够使用或出售在技术上具有可行性；（2）具有完成该无形资产并使用或出售的意图；（3）无形资产产生经济利益的方式，包括能够证明运用该无形资产生产的产品存在市场或无形资产自身存在市场，无形资产将在内部使用的，能证明其有用性；（4）有足够的技术、财务资源和其他资源支持，以完成该无形资产的开发，并有能力使用或出售该无形资产；（5）归属于该无形资产开发阶段的支出能够可靠地计量。

（十八）部分长期资产减值

对长期股权投资、采用成本模式计量的投资性房地产、固定资产、在建工程、使用寿命有限的无形资产等长期资产，在资产负债表日有迹象表明发生减值的，估计其可收回金额。对因企业合并所形成的商誉和使用寿命不确定的无形资产，无论是否存在减值迹象，每年都进行减值测试。商誉结合与其相关的资产组或者资产组组合进行减值测试。

若上述长期资产的可收回金额低于其账面价值的，按其差额确认资产减值准备并计入当期损益。

（十九）长期待摊费用

长期待摊费用核算已经支出，摊销期限在1年以上（不含1年）的各项费用。长期待摊费用按实际发生额入账，在受益期或规定的期限内分期平均摊销。如果长期待摊的费用项目不能使以后会计期间受益则将尚未摊销的该项目的摊余价值全部转入当期损益。

（二十）职工薪酬

1. 职工薪酬包括短期薪酬、离职后福利、辞退福利和其他长期职工福利。

2. 短期薪酬的会计处理方法

在职工为公司提供服务的会计期间，将实际发生的短期薪酬确认为负债，并计入当期损益或相关资产成本。

3. 离职后福利的会计处理方法

离职后福利分为设定提存计划和设定受益计划。

(1) 在职工为公司提供服务的会计期间,根据设定提存计划计算的应缴存金额确认为负债,并计入当期损益或相关资产成本。

(2) 对设定受益计划的会计处理通常包括下列步骤:

1) 根据预期累计福利单位法,采用无偏且相互一致的精算假设对有关人口统计变量和财务变量等作出估计,计量设定受益计划所产生的义务,并确定相关义务的所属期间。同时,对设定受益计划所产生的义务予以折现,以确定设定受益计划义务的现值和当期服务成本;

2) 设定受益计划存在资产的,将设定受益计划义务现值减去设定受益计划资产公允价值所形成的赤字或盈余确认为一项设定受益计划净负债或净资产。设定受益计划存在盈余的,以设定受益计划的盈余和资产上限两项的孰低者计量设定受益计划净资产;

3) 期末,将设定受益计划产生的职工薪酬成本确认为服务成本、设定受益计划净负债或净资产的利息净额以及重新计量设定受益计划净负债或净资产所产生的变动等三部分,其中服务成本和设定受益计划净负债或净资产的利息净额计入当期损益或相关资产成本,重新计量设定受益计划净负债或净资产所产生的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并且在后续会计期间不允许转回至损益,但可以在权益范围内转移这些在其他综合收益确认的金额。

4. 辞退福利的会计处理方法

向职工提供的辞退福利,在下列两者孰早日确认辞退福利产生的职工薪酬负债,并计入当期损益:(1) 公司不能单方面撤回因解除劳动关系计划或裁减建议所提供的辞退福利时;(2) 公司确认与涉及支付辞退福利的重组相关的成本或费用时。

5. 其他长期职工福利的会计处理方法

向职工提供的其他长期福利,符合设定提存计划条件的,按照设定提存计划的有关规定进行会计处理;除此之外的其他长期福利,按照设定受益计划的有关规定进行会计处理,为简化相关会计处理,将其产生的职工薪酬成本确认为服务成本、其他长期职工福利净负债或净资产的利息净额以及重新计量其他长期职工福利净负债或净资产所产生的变动等组成项目的总净额计入当期损益或相关资产成本。

(二十一) 预计负债

1. 因对外提供担保、诉讼事项、产品质量保证、亏损合同等或有事项形成的义务成为公司承担的现时义务,履行该义务很可能导致经济利益流出公司,且该义务的金额能够可靠的计量时,公司将该项义务确认为预计负债。

2. 公司按照履行相关现时义务所需支出的最佳估计数对预计负债进行初始计量,并在

资产负债表日对预计负债的账面价值进行复核。

（二十二）股份支付

1. 股份支付的种类

包括以权益结算的股份支付和以现金结算的股份支付。

2. 实施、修改、终止股份支付计划的相关会计处理

（1）以权益结算的股份支付

授予后立即可行权的换取职工服务的以权益结算的股份支付，在授予日按照权益工具的公允价值计入相关成本或费用，相应调整资本公积。完成等待期内的服务或达到规定业绩条件才可行权的换取职工服务的以权益结算的股份支付，在等待期内的每个资产负债表日，以对可行权权益工具数量的最佳估计为基础，按权益工具授予日的公允价值，将当期取得的服务计入相关成本或费用，相应调整资本公积。

换取其他方服务的权益结算的股份支付，如果其他方服务的公允价值能够可靠计量的，按照其他方服务在取得日的公允价值计量；如果其他方服务的公允价值不能可靠计量，但权益工具的公允价值能够可靠计量的，按照权益工具在服务取得日的公允价值计量，计入相关成本或费用，相应增加所有者权益。

（2）以现金结算的股份支付

授予后立即可行权的换取职工服务的以现金结算的股份支付，在授予日按公司承担负债的公允价值计入相关成本或费用，相应增加负债。完成等待期内的服务或达到规定业绩条件才可行权的换取职工服务的以现金结算的股份支付，在等待期内的每个资产负债表日，以对可行权情况的最佳估计为基础，按公司承担负债的公允价值，将当期取得的服务计入相关成本或费用和相应的负债。

（3）修改、终止股份支付计划

如果修改增加了所授予的权益工具的公允价值，公司按照权益工具公允价值的增加相应地确认取得服务的增加；如果修改增加了所授予的权益工具的数量，公司将增加的权益工具的公允价值相应地确认为取得服务的增加；如果公司按照有利于职工的方式修改可行权条件，公司在处理可行权条件时，考虑修改后的可行权条件。

如果修改减少了授予的权益工具的公允价值，公司继续以权益工具在授予日的公允价值为基础，确认取得服务的金额，而不考虑权益工具公允价值的减少；如果修改减少了授予的权益工具的数量，公司将减少部分作为已授予的权益工具的取消来进行处理；如果以不利于

职工的方式修改了可行权条件，在处理可行权条件时，不考虑修改后的可行权条件。

如果公司在等待期内取消了所授予的权益工具或结算了所授予的权益工具（因未满足可行权条件而被取消的除外），则将取消或结算作为加速可行权处理，立即确认原本在剩余等待期内确认的金额。

（二十三）收入

1. 收入确认原则

（1）销售商品

销售商品收入在同时满足下列条件时予以确认：1) 将商品所有权上的主要风险和报酬转移给购货方；2) 公司不再保留通常与所有权相联系的继续管理权，也不再对已售出的商品实施有效控制；3) 收入的金额能够可靠地计量；4) 相关的经济利益很可能流入；5) 相关的已发生或将发生的成本能够可靠地计量。

（2）提供劳务

提供劳务交易的结果在资产负债表日能够可靠估计的（同时满足收入的金额能够可靠地计量、相关经济利益很可能流入、交易的完工进度能够可靠地确定、交易中已发生和将发生的成本能够可靠地计量），采用完工百分比法确认提供劳务的收入，并按已经发生的成本占估计总成本的比例确定提供劳务交易的完工进度。提供劳务交易的结果在资产负债表日不能够可靠估计的，若已经发生的劳务成本预计能够得到补偿，按已经发生的劳务成本金额确认提供劳务收入，并按相同金额结转劳务成本；若已经发生的劳务成本预计不能够得到补偿，将已经发生的劳务成本计入当期损益，不确认劳务收入。

（3）让渡资产使用权

让渡资产使用权在同时满足相关的经济利益很可能流入、收入金额能够可靠计量时，确认让渡资产使用权的收入。利息收入按照他人使用本公司货币资金的时间和实际利率计算确定；使用费收入按有关合同或协议约定的收费时间和方法计算确定。

（4）自行开发研制的软件产品销售收入

软件产品在同时满足软件产品所有权上的主要风险和报酬转移给购买方；公司不再保留通常与所有权相联系的继续管理权，也不再对已售出的软件产品实施有效控制；收入的金额能够可靠地计量；相关的经济利益很可能流入；相关的已发生或将发生的成本能够可靠地计量时，确认软件产品销售收入的实现。

（5）建造合同

1) 建造合同的结果在资产负债表日能够可靠估计的, 根据完工百分比法确认合同收入和合同费用。建造合同的结果在资产负债表日不能够可靠估计的, 若合同成本能够收回的, 合同收入根据能够收回的实际合同成本予以确认, 合同成本在其发生的当期确认为合同费用; 若合同成本不可能收回的, 在发生时立即确认为合同费用, 不确认合同收入。

2) 固定造价合同同时满足下列条件表明其结果能够可靠估计: 合同总收入能够可靠计量、与合同相关的经济利益很可能流入、实际发生的合同成本能够清楚地区分和可靠地计量、合同完工进度和为完成合同尚需发生的成本能够可靠地计量。成本加成合同同时满足下列条件表明其结果能够可靠估计: 与合同相关的经济利益很可能流入、实际发生的合同成本能够清楚地区分和可靠地计量。

3) 确定合同完工进度的方法为累计实际发生的合同成本占合同预计总成本的比例。

4) 资产负债表日, 合同预计总成本超过合同总收入的, 将预计损失确认为当期费用。执行中的建造合同, 按其差额计提存货跌价准备; 待执行的亏损合同, 按其差额确认预计负债。

2. 收入确认的具体方法

公司主要销售电力电子设备等产品。产品收入确认需满足以下条件: 销售的高压变频系统、电气控制及自动化产品、直流电源系统需要安装调试的, 待安装调试完成后, 相关的收入已经收到或者取得收款证据时, 确认营业收入。不需负责安装及调试的, 在经购货方验收合格, 相关的收入已经收到或者取得收款证据时, 确认营业收入。

(二十四) 政府补助

1. 与资产相关的政府补助判断依据及会计处理方法

公司取得的、用于购建或以其他方式形成长期资产的政府补助划分为与资产相关的政府补助。与资产相关的政府补助, 确认为递延收益, 并在相关资产使用寿命内平均分配, 计入当期损益。但是, 按照名义金额计量的政府补助, 直接计入当期损益。

2. 与收益相关的政府补助判断依据及会计处理方法

除与资产相关的政府补助之外的政府补助划分为与收益相关的政府补助。与收益相关的政府补助, 用于补偿以后期间的相关费用或损失的, 确认为递延收益, 在确认相关费用的期间, 计入当期损益; 用于补偿已发生的相关费用或损失的, 直接计入当期损益。

(二十五) 递延所得税资产、递延所得税负债

1. 根据资产、负债的账面价值与其计税基础之间的差额 (未作为资产和负债确认的项

目按照税法规定可以确定其计税基础的，该计税基础与其账面数之间的差额），按照预期收回该资产或清偿该负债期间的适用税率计算确认递延所得税资产或递延所得税负债。

2. 确认递延所得税资产以很可能取得用来抵扣可抵扣暂时性差异的应纳税所得额为限。资产负债表日，有确凿证据表明未来期间很可能获得足够的应纳税所得额用来抵扣可抵扣暂时性差异的，确认以前会计期间未确认的递延所得税资产。

3. 资产负债表日，对递延所得税资产的账面价值进行复核，如果未来期间很可能无法获得足够的应纳税所得额用以抵扣递延所得税资产的利益，则减记递延所得税资产的账面价值。在很可能获得足够的应纳税所得额时，转回减记的金额。

4. 公司当期所得税和递延所得税作为所得税费用或收益计入当期损益，但不包括下列情况产生的所得税：（1）企业合并；（2）直接在所有者权益中确认的交易或者事项。

（二十六）经营租赁

公司为承租人时，在租赁期内各个期间按照直线法将租金计入相关资产成本或确认为当期损益，发生的初始直接费用，直接计入当期损益。或有租金在实际发生时计入当期损益。

公司为出租人时，在租赁期内各个期间按照直线法将租金确认为当期损益，发生的初始直接费用，除金额较大的予以资本化并分期计入损益外，均直接计入当期损益。或有租金在实际发生时计入当期损益。

四、税项

（一）主要税种及税率

税 种	计税依据	税 率
增值税	销售货物或提供应税劳务	17%、6%、3%[注]
营业税	应纳税营业额	3%、5%
房产税	从价计征的，按房产原值一次减除 30%后余值的 1.2%计缴；从租计征的，按租金收入的 12%计缴	1.2%、12%
城市维护建设税	应缴流转税税额	7%、5%
教育费附加	应缴流转税税额	3%
地方教育附加	应缴流转税税额	2%
企业所得税	应纳税所得额	15%、25%、12.5%

注：子公司北京九洲电气有限责任公司属于小规模纳税人，按 3%的税率计缴增值税，

本公司技术服务业务按 6%的税率计缴增值税；出口货物享受 “免、抵、退” 税政策，退税率为 17%。

纳税主体名称	所得税税率
哈尔滨九洲电气股份有限公司	15%
沈阳昊诚电气有限公司	15%
哈尔滨九洲电气技术有限责任公司	12.5%
除上述以外的其他纳税主体	25%

（二）税收优惠

根据财政部、国家税务总局财税〔2011〕100 号《关于软件产品增值税政策的通知》，子公司哈尔滨九洲电气技术有限责任公司软件产品增值税实际税负超过 3%的部分，享受即征即退政策。

2014 年 10 月 14 日，经黑龙江省科学技术厅、黑龙江省财政厅、黑龙江省国家税务局和黑龙江省地方税务局批准，本公司通过高新技术企业认定，有效期为 2014 年 1 月到 2016 年 12 月，2015 年度减按 15%的税率计缴企业所得税。

根据财政部、国家税务总局财税〔2012〕27 号《关于进一步鼓励软件产业和集成电路产业发展企业所得税政策的通知》，新创办软件企业经认定后，自获利年度起，享受企业所得税“两免三减半”的优惠政策。子公司哈尔滨九洲电气技术有限责任公司于 2013 年 9 月 20 日被黑龙江省工业和信息化委员会认定为软件企业，2015 年度为获利的第四个年度，减按 12.50%的税率计缴企业所得税。

根据科技部、财政部、国家税务总局印发的《高新技术企业认定管理办法》（国科发火〔2008〕172 号）和《高新技术企业认定管理工作指引》（国科发火〔2008〕362 号）的有关规定，2015 年经辽宁省国家税务局和辽宁省地方税务局审核，子公司沈阳昊诚电气有限公司通过高新技术企业认定，有效期为 2015 年 1 月到 2017 年 12 月，2015 年度减按 15%的税率计缴企业所得税。

五、合并财务报表项目注释

（一）合并资产负债表项目注释

1. 货币资金

（1）明细情况

项 目	期末数	期初数
库存现金	479,382.03	372,857.23
银行存款	173,527,098.30	288,103,291.28
其他货币资金	33,072,671.47	4,214,276.25
合 计	207,079,151.80	292,690,424.76

(2) 其他说明

期末银行存款中包括初存目的为投资的定期存款 105,279,401.53 元以及被法院冻结的银行存款 1,612,741.30 元，其中 90,000,000.00 元定期存款已经质押用于开具承兑汇票；期末其他货币资金中保函保证金 5,580,941.58 元，承兑汇票保证金 27,491,729.89 元。

2. 应收票据

(1) 明细情况

种 类	期末数			期初数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账面价值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账面价值
银行承兑汇票	61,591,054.00		61,591,054.00	5,740,800.00		5,740,800.00
商业承兑汇票	1,600,000.00		1,600,000.00			
合 计	63,191,054.00		63,191,054.00	5,740,800.00		5,740,800.00

(2) 期末公司无已质押的应收票据。

(3) 期末公司已背书或贴现且在资产负债表日尚未到期的应收票据情况

项 目	期末终止确认金额	期末未终止确认金额
银行承兑汇票	81,445,129.94	
商业承兑汇票	300,000.00	
小 计	81,745,129.94	

银行承兑汇票的承兑人是商业银行，商业承兑汇票的承兑人是贵州电网有限责任公司安顺供电局，由于承兑人具有较高的信用，银行承兑汇票和商业承兑汇票到期不获支付的可能性较低，故本公司将已背书或贴现的银行承兑汇票和商业承兑汇票予以终止确认。但如果该等票据到期不获支付，依据《票据法》之规定，公司仍将对持票人承担连带责任。

3. 应收账款

(1) 明细情况

1) 类别明细情况

种 类	期末数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账面价值
	金额	比例 (%)	金额	计提比例 (%)	
单项金额重大并单项计提坏账准备					
按信用风险特征组合计提坏账准备	694,153,998.30	99.41	87,890,308.50	12.66	606,263,689.80
单项金额不重大但单项计提坏账准备	4,112,828.00	0.59	4,112,828.00	100.00	
合 计	698,266,826.30	100.00	92,003,136.50	13.18	606,263,689.80

(续上表)

种 类	期初数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账面价值
	金额	比例 (%)	金额	计提比例 (%)	
单项金额重大并单项计提坏账准备					
按信用风险特征组合计提坏账准备	350,518,528.05	96.11	57,333,510.04	16.36	293,185,018.01
单项金额不重大但单项计提坏账准备	14,170,569.64	3.89	14,170,569.64	100.00	
合 计	364,689,097.69	100.00	71,504,079.68	19.61	293,185,018.01

2) 组合中, 采用账龄分析法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账款

账 龄	期末数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计提比例 (%)
1 年以内	443,279,097.99	22,163,954.90	5.00
1-2 年	88,349,871.85	8,834,987.18	10.00
2-3 年	53,648,133.74	8,047,220.06	15.00
3-4 年	61,785,495.77	18,535,648.73	30.00
4-5 年	33,565,802.64	16,782,901.32	50.00
5 年以上	13,525,596.31	13,525,596.31	100.00
小 计	694,153,998.30	87,890,308.50	12.66

3) 期末单项金额虽不重大但单项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账款

应收账款内容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计提比例(%)	计提理由
销售款	4,112,828.00	4,112,828.00	100.00	债务人已申请破产或无可执行财产
小 计	4,112,828.00	4,112,828.00	100.00	

(2) 本期计提坏账准备金额 20,661,967.49 元。

(3) 本期核销无法收回的应收账款 13,334,605.45 元,主要系本期注销子公司宁波九洲圣豹电源有限责任公司时核销其无法收回的应收账款 9,450,849.34 元。

(4) 期末余额前 5 名的应收账款合计数为 259,681,744.65 元, 占应收账款期末余额合计数的比例为 37.19%, 相应计提的坏账准备的合计数为 19,640,404.61 元。

4. 预付款项

(1) 账龄分析

账 龄	期末数				期初数			
	账面余额	比例(%)	坏账准备	账面价值	账面余额	比例(%)	坏账准备	账面价值
1 年以内	7,304,493.98	77.49		7,304,493.98	5,458,186.56	51.83		5,458,186.56
1-2 年	758,978.11	8.05		758,978.11	1,107,739.72	10.52		1,107,739.72
2-3 年	331,666.49	3.52		331,666.49	739,139.48	7.02		739,139.48
3 年以上	1,031,710.24	10.94		1,031,710.24	3,225,663.59	30.63		3,225,663.59
合 计	9,426,848.82	100.00		9,426,848.82	10,530,729.35	100.00		10,530,729.35

(2) 预付款项金额前 5 名情况

单位名称	账面余额	占预付款项余额的比例(%)
天津市凤鸣冷板有限公司	1,054,256.40	11.18
大连红秋电控设备有限公司	744,900.00	7.90
上海萧冶商贸有限公司	402,429.82	4.27
丰郅(上海)新能源科技有限公司	391,173.85	4.15
辽宁高压电器产品质量检测有限公司	340,000.00	3.61
小 计	2,932,760.07	31.11

5. 应收利息

项 目	期末数	期初数
定期存款利息	1,007,232.75	1,946,686.12
合 计	1,007,232.75	1,946,686.12

6. 其他应收款

(1) 明细情况

1) 类别明细情况

种 类	期末数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账面价值
	金额	比例 (%)	金额	计提比例 (%)	
单项金额重大并单项计提坏账准备					
按信用风险特征组合计提坏账准备	165,118,501.44	100.00	8,851,270.17	5.36	156,267,231.27
单项金额不重大但单项计提坏账准备					
合 计	165,118,501.44	100.00	8,851,270.17	5.36	156,267,231.27

(续上表)

种 类	期初数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账面价值
	金额	比例 (%)	金额	计提比例 (%)	
单项金额重大并单项计提坏账准备	8,990,067.92	33.89	8,990,067.92	100.00	
按信用风险特征组合计提坏账准备	17,189,930.48	64.79	1,389,904.42	8.09	15,800,026.06
单项金额不重大但单项计提坏账准备	350,176.72	1.32	350,176.72	100.00	
合 计	26,530,175.12	100.00	10,730,149.06	40.45	15,800,026.06

2) 组合中，采用账龄分析法计提坏账准备的其他应收款

账 龄	期末数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计提比例 (%)
1 年以内	162,450,082.90	8,122,504.15	5.00
1-2 年	1,427,777.71	142,777.77	10.00
2-3 年	158,207.98	23,731.19	15.00
3-4 年	743,108.27	222,932.48	30.00

5 年以上	339,324.58	339,324.58	100.00
小 计	165,118,501.44	8,851,270.17	5.36

(2) 本期计提坏账准备金额 7,001,675.14 元。

(3) 本期实际核销的其他应收款情况

1) 本期核销无法收回的其他应收款 9,340,244.64 元,系本期注销子公司宁波九洲圣豹电源有限责任公司时核销其无法收回的其他应收款。

2) 本期重要的其他应收款核销情况

单位名称	款项性质	核销金额	核销原因	履行的核销程序	款项是否由关联交易产生
圣豹电源有限公司	代垫款	8,990,067.92	对方破产	股东会决议	否
小 计		8,990,067.92			

(4) 其他应收款款项性质分类情况

款项性质	期末数	期初数
房屋租金	2,571,042.65	1,966,691.85
押金保证金	13,490,188.87	8,841,425.11
代垫款		8,990,067.92
EPC 总承包相关前期支出及转包工程款	142,823,380.33	
借款及备用金	5,524,953.46	6,291,419.66
其他	708,936.13	440,570.58
合 计	165,118,501.44	26,530,175.12

(5) 其他应收款金额前 5 名情况

单位名称	款项性质	账面余额	账龄	占其他应收款余额的比例(%)	坏账准备
七台河万龙风力发电有限公司	[注]	77,962,047.92	1 年以内	47.22	3,898,102.40
七台河佳兴风力发电有限公司	[注]	64,861,332.41	1 年以内	39.28	3,243,066.62
罗克韦尔自动化控制集成(哈尔滨)有限公司	房屋租金	2,571,042.65	1 年以内	1.56	128,552.13
辽宁省电力物资供应有限公司	押金保证金	504,000.00	1 年以内	0.31	25,200.00
国电诚信招标有限公司	押金保证金	465,360.00	1 年以内	0.28	23,268.00

小 计		146,363,782.98		88.65	7,318,189.15
-----	--	----------------	--	-------	--------------

注：期末余额系根据 EPC 总承包协议, 包含在 EPC 总承包协议内的项目公司前期支出及转包工程款。详见本财务报表其他重要事项中 EPC 总承包事项说明。

7. 存货

(1) 明细情况

项 目	期末数			期初数		
	账面余额	跌价准备	账面价值	账面余额	跌价准备	账面价值
原材料	26,456,806.70	3,843,296.98	22,613,509.72	25,936,627.48	1,224,824.35	24,711,803.13
在产品	78,887,235.01	4,276,626.37	74,610,608.64	54,344,871.63	4,276,626.37	50,068,245.26
库存商品	110,747,109.87	1,112,708.74	109,634,401.13	42,883,312.01	1,112,708.74	41,770,603.27
自制半成品	678,356.98		678,356.98	1,067,355.39		1,067,355.39
委托加工物资	1,801,774.54		1,801,774.54			
建造合同形成的已完工未结算资产	53,086,822.15		53,086,822.15			
合 计	271,658,105.25	9,232,632.09	262,425,473.16	124,232,166.51	6,614,159.46	117,618,007.05

(2) 存货跌价准备

1) 明细情况

项 目	期初数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期末数
		计提	其他	转回或转销	其他	
原材料	1,224,824.35	3,409,585.23		791,112.60		3,843,296.98
在产品	4,276,626.37					4,276,626.37
库存商品	1,112,708.74					1,112,708.74
小 计	6,614,159.46	3,409,585.23		791,112.60		9,232,632.09

2) 期末公司部分原材料及产品因升级、改型，导致无法使用或积压，对于该些积压物资，公司按预计可变现净值与账面成本的差额计提存货跌价准备。

本期减少均系存货销售，跌价准备相应转销。

(3) 期末建造合同形成的已完工未结算资产情况

项 目	金 额
累计已发生成本	435,833,306.74

累计已确认毛利	80,402,050.41
减：预计损失	
已办理结算的金额	463,148,535.00
建造合同形成的已完工未结算资产	53,086,822.15

8. 其他流动资产

项 目	期末数	期初数
理财产品	97,598,500.00	79,400,000.00
待抵扣增值税	9,504,508.62	9,842,405.18
预缴所得税	34,495.21	405,459.21
预缴营业税	180,203.26	
预缴社会保险费	157,273.69	
合 计	107,474,980.78	89,647,864.39

9. 投资性房地产

(1) 明细情况

项 目	房屋及建筑物	合 计
账面原值		
期初数	60,832,119.40	60,832,119.40
本期增加金额	27,028,632.41	27,028,632.41
1) 固定资产转入	27,028,632.41	27,028,632.41
本期减少金额		
期末数	87,860,751.81	87,860,751.81
累计折旧		
期初数	9,596,118.33	9,596,118.33
本期增加金额	14,635,328.52	14,635,328.52
1) 计提	2,448,088.33	2,448,088.33
2) 固定资产转入	12,187,240.19	12,187,240.19

本期减少金额		
期末数	24,231,446.85	24,231,446.85
账面价值		
期末账面价值	63,629,304.96	63,629,304.96
期初账面价值	51,236,001.07	51,236,001.07

(2) 未办妥产权证书的投资性房地产情况

项 目	账面价值	未办妥产权证书原因
南岗区综合大楼	18,137,214.56	产权证书尚在办理过程中
小 计	18,137,214.56	

注：未办妥房产证的南岗区综合大楼期末账面价值 30,861,348.58 元，其中出租部分计入投资性房地产账面价值为 18,137,214.56 元，其余计入固定资产账面价值为 12,724,134.02 元。

10. 固定资产

(1) 明细情况

项 目	房屋及建筑物	通用设备	专用设备	运输工具	合同能源管理项目资产	合 计
账面原值						
期初数	244,591,438.18	8,590,889.12	149,565,173.89	9,844,347.63	17,522,349.97	430,114,198.79
本期增加金额	171,109,770.03	3,170,068.43	47,536,689.04	2,686,833.08	2,280,961.60	226,784,322.18
1) 购置	8,434,532.55	192,074.46	6,287,177.38	939,649.58	2,280,961.60	18,134,395.57
2) 在建工程转入	4,297,269.61		747,221.62			5,044,491.23
3) 企业合并增加	158,377,967.87	2,977,993.97	40,502,290.04	1,747,183.50		203,605,435.38
本期减少金额	27,028,632.41	21,338.78	3,050,454.96	2,065,053.76		32,165,479.91
1) 处置或报废		21,338.78	3,050,454.96	2,065,053.76		5,136,847.50
2) 转入投资性房地产	27,028,632.41					27,028,632.41
期末数	388,672,575.80	11,739,618.77	194,051,407.97	10,466,126.95	19,803,311.57	624,733,041.06
累计折旧						
期初数	20,241,324.60	5,287,340.41	47,301,646.97	3,767,322.91	7,115,148.90	83,712,783.79

本期增加金额	32,618,128.93	2,777,384.05	32,638,492.24	1,901,543.76	4,605,606.57	74,541,155.55
1) 计提	8,627,119.44	983,889.80	14,906,284.25	955,466.45	4,605,606.57	30,078,366.51
2)企业合并增加	23,991,009.49	1,793,494.25	17,732,207.99	946,077.31		44,462,789.04
本期减少金额	12,187,240.19	16,627.21	2,012,889.47	292,950.14		14,509,707.01
1) 处置或报废		16,627.21	2,012,889.47	292,950.14		2,322,466.82
2)转入投资性房地产	12,187,240.19					12,187,240.19
期末数	40,672,213.34	8,048,097.25	77,927,249.74	5,375,916.53	11,720,755.47	143,744,232.33
账面价值						
期末账面价值	348,000,362.46	3,691,521.52	116,124,158.23	5,090,210.42	8,082,556.10	480,988,808.73
期初账面价值	224,350,113.58	3,303,548.71	102,263,526.92	6,077,024.72	10,407,201.07	346,401,415.00

(2) 未办妥产权证书的固定资产的情况

项 目	账面价值	未办妥产权证书原因
哈尔滨九洲电气技术有限责任公司厂房	151,211,834.26	正处于办理递件审核过程中
哈尔滨九洲电气技术有限责任公司仓库	10,804,968.89	
小 计	162,016,803.15	

11. 在建工程

(1) 明细情况

项 目	期末数			期初数		
	账面余额	减值准备	账面价值	账面余额	减值准备	账面价值
6#厂房	13,897,615.59		13,897,615.59			
消防泵房工程				2,444,900.00		2,444,900.00
待安装设备	581,649.98		581,649.98	522,945.38		522,945.38
分布式可再生能效工厂	6,773,124.51		6,773,124.51			
零星工程	1,079,509.12		1,079,509.12	1,338,002.12		1,338,002.12
合 计	22,331,899.20		22,331,899.20	4,305,847.50		4,305,847.50

(2) 重要在建工程项目本期变动情况

工程名称	预算数	期初数	本期合并增加	本期增加	转入固定资产	其他减少	期末数
------	-----	-----	--------	------	--------	------	-----

6#厂房	1,900 万元			13,897,615.59			13,897,615.59
消防泵房工程	280 万元	2,444,900.00		362,546.80	2,807,446.80		
分布式可再生能效工厂	700 万元		6,773,124.51				6,773,124.51
小 计		2,444,900.00	6,773,124.51	14,260,162.39	2,807,446.80		20,670,740.10

(续上表)

工程名称	工程累计投入 占预算比例(%)	工程 进度(%)	利息资本 化累计金额	本期利息 资本化金额	本期利息资本 化率(%)	资金来源
6#厂房	73.14	75.00				募集资金
消防泵房工程	100.27	100.00				自筹资金
分布式可再生能效工厂	96.76	95.00				自筹资金
小 计						

12. 无形资产

项 目	土地使用权	专利权	软件	非专利技术	合 计
账面原值					
期初数	130,348,713.70	34,178,012.66	3,359,956.35	1,045,500.00	168,932,182.71
本期增加金额	37,269,753.34	32,095,921.66	668,051.29		70,033,726.29
1) 内部研发		4,324,192.49			4,324,192.49
2) 企业合并增加	37,269,753.34	27,771,729.17	668,051.29		65,709,533.80
本期减少金额					
期末数	167,618,467.04	66,273,934.32	4,028,007.64	1,045,500.00	238,965,909.00
累计摊销					
期初数	11,356,245.04	8,377,863.12	2,374,713.16	1,032,000.03	23,140,821.35
本期增加金额	5,327,358.40	7,536,079.54	850,269.48	7,424.97	13,721,132.39
1) 计提	2,769,172.41	7,536,079.54	340,890.38	7,424.97	10,653,567.30
2) 企业合并增加	2,558,185.99		509,379.10		3,067,565.09
本期减少金额					
期末数	16,683,603.44	15,913,942.66	3,224,982.64	1,039,425.00	36,861,953.74
减值准备					

期初数		1,333,255.63			1,333,255.63
本期增加金额					
本期减少金额					
期末数		1,333,255.63			1,333,255.63
账面价值					
期末账面价值	150,934,863.60	49,026,736.03	803,025.00	6,075.00	200,770,699.63
期初账面价值	118,992,468.66	24,466,893.91	985,243.19	13,499.97	144,458,105.73

期末通过公司内部研发形成的无形资产占无形资产余额的比例为 10.91%。

13. 开发支出

(1) 明细情况

项 目	期初数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期末数
		内部开发支出	确认为无形资产	
智能电力滤波器		250,023.75	250,023.75	
直流调压单元		64,693.26	64,693.26	
35KV 金属封闭高压开关柜内部除湿系统		302,985.18	302,985.18	
100KW 光伏逆变器功率单元结构		694,540.50	694,540.50	
250KW 光伏逆变器功率单元结构		645,973.25	645,973.25	
10KV +4mvar 单元串联型 SVG		1,291,986.28	1,291,986.28	
智能光伏汇流箱研制		1,073,990.27	1,073,990.27	
XGN□-12 气体绝缘环网开关设备		605,103.77		605,103.77
合 计		4,929,296.26	4,324,192.49	605,103.77

(2) 其他说明

公司已取得本期确认为无形资产部分开发支出形成专利的专利证书,公司将申请专利之前的相关研发费用直接计入当期损益,将申请专利之后样机开发发生的材料及测试成本计入开发支出。截至 2015 年 12 月 31 日,除“XGN□-12 气体绝缘环网开关设备”项目尚未完成之外,其他项目均已完成样机测试,转入无形资产。

14. 商誉

(1) 商誉账面原值

被投资单位名称或形成商誉的事项	期初数	本期企业合并形成	本期减少		期末数
			处置	其他减少	
沈阳昊诚电气有限公司		126,650,027.07			126,650,027.07
合 计		126,650,027.07			126,650,027.07

本期企业合并增加说明详见本财务报表附注合并范围变更之说明。

(2) 商誉的减值测试过程、参数及商誉减值损失确认方法

根据企业会计准则相关规定，企业合并所形成的商誉，至少应当在每年年度终了进行减值测试。由于商誉难以独立产生现金流量，应当结合与其相关的资产组或者资产组组合进行减值测试。公司将因合并形成的商誉结合资产组组合进行减值测试。经执行减值测试，本期未发生减值。

15. 长期待摊费用

项 目	期初数	本期增加	本期摊销	其他减少	期末数
道路冠名费	483,333.29		200,000.04		283,333.25
认证费	2,340,576.98		401,556.21		1,939,020.77
合 计	2,823,910.27		601,556.25		2,222,354.02

16. 递延所得税资产

(1) 未经抵销的递延所得税资产

项 目	期末数		期初数	
	可抵扣暂时性差异	递延所得税资产	可抵扣暂时性差异	递延所得税资产
资产减值准备	101,235,768.59	15,185,086.39	68,637,389.80	10,295,390.90
可抵扣亏损	72,383,522.35	10,857,528.35	64,245,644.89	9,636,846.73
未实现内部损益	6,571,075.59	821,384.45		
递延收益	14,446,401.10	2,166,960.17		
合 计	194,636,767.63	29,030,959.36	132,883,034.69	19,932,237.63

(2) 未确认递延所得税资产明细

项 目	期末数	期初数
-----	-----	-----

坏账准备		9,480,849.34
可抵扣亏损	107,280.29	14,127,560.91
小 计	107,280.29	23,608,410.25

(3) 未确认递延所得税资产的可抵扣亏损将于以下年度到期

年 份	期末数	期初数	备注
2016 年	1,526.70	1,526.70	
2017 年		6,645,224.41	
2018 年	1,184.16	607,178.70	
2019 年	3,161.18	6,873,631.10	
2020 年	101,408.25		
小 计	107,280.29	14,127,560.91	

17. 短期借款

项 目	期末数	期初数
抵押借款	42,000,000.00	
合 计	42,000,000.00	

18. 应付票据

项 目	期末数	期初数
商业承兑汇票	5,935,665.60	
银行承兑汇票	124,489,346.84	9,980,017.37
合 计	130,425,012.44	9,980,017.37

19. 应付账款

(1) 明细情况

项 目	期末数	期初数
应付货款	202,614,866.62	76,403,027.16
应付长期资产购置款	16,775,534.94	23,140,418.69
应付 EPC 合同相关设备款	86,805,319.69	

合 计	306,195,721.25	99,543,445.85
-----	----------------	---------------

(2) 账龄 1 年以上重要的应付账款

项 目	期末数	未偿还或结转的原因
施耐德开关（苏州）有限公司	18,982,938.72	该公司为本公司地铁项目的主要供应商，由于目前地铁项目回款较慢，故本公司对其减缓了付款进度。
小 计	18,982,938.72	

20. 预收款项

项 目	期末数	期初数
预收货款	14,333,746.87	12,021,267.49
预收租金	1,336,839.17	978,183.79
合 计	15,670,586.04	12,999,451.28

21. 应付职工薪酬

(1) 明细情况

项 目	期初数	本期增加[注]	本期减少	期末数
短期薪酬	1,651,534.15	42,548,181.06	41,336,670.72	2,863,044.49
设定提存计划		3,069,505.35	2,830,646.23	238,859.12
合 计	1,651,534.15	45,617,686.41	44,167,316.95	3,101,903.61

注：本期增加包含收购沈阳昊诚电气有限公司转入的 3,172,914.60 元，本期实际增加额为 42,444,771.81 元。

(2) 短期薪酬明细情况

项 目	期初数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期末数
工资、奖金、津贴和补贴	1,651,534.15	38,962,115.60	37,878,067.36	2,735,582.39
职工福利费		179,900.17	179,900.17	
社会保险费		1,725,769.17	1,713,257.50	12,511.67
其中：医疗保险费		1,470,286.60	1,470,286.60	
工伤保险费		139,998.29	127,486.62	12,511.67
生育保险费		115,484.28	115,484.28	

住房公积金		648,033.84	591,023.84	57,010.00
工会经费和职工教育经费		1,032,362.28	974,421.85	57,940.43
小 计	1,651,534.15	42,548,181.06	41,336,670.72	2,863,044.49

(3) 设定提存计划明细情况

项 目	期初数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期末数
基本养老保险		2,862,473.47	2,634,988.59	227,484.88
失业保险费		207,031.88	195,657.64	11,374.24
小 计		3,069,505.35	2,830,646.23	238,859.12

22. 应交税费

项 目	期末数	期初数
增值税	35,316,723.26	298,156.75
企业所得税	3,948,904.17	
代扣代缴个人所得税	416,507.78	38,226.27
城市维护建设税	2,444,872.45	4,637.95
防洪安保费	608.00	6,991.24
房产税	114,363.54	36,098.39
土地使用税	58,793.44	
教育费附加	1,109,425.57	1,987.69
地方教育附加	636,911.90	1,325.13
印花税	20,055.24	63,984.14
合 计	44,067,165.35	451,407.56

23. 应付利息

项 目	期末数	期初数
短期借款应付利息	63,387.50	
合 计	63,387.50	

24. 其他应付款

项 目	期末数	期初数
押金保证金	5,029,426.17	1,742,768.98
应付暂收款	1,242,125.58	954,581.82
应付赔偿款[注]	7,005,737.49	
其他	638,253.22	607,414.29
合 计	13,915,542.46	3,304,765.09

注：系根据法院判决结果，计提应偿付的款项。

25. 递延收益

(1) 明细情况

项 目	期初数	本期合并增加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期末数
政府补助	84,718,261.65	12,202,123.07	7,850,000.00	11,903,721.92	92,866,662.80
合 计	84,718,261.65	12,202,123.07	7,850,000.00	11,903,721.92	92,866,662.80

(2) 政府补助明细情况

项 目	期初数	本期合并增加	本期新增 补助金额	本期计入营业 外收入金额	其他 变动	期末数	与资产相关/ 与收益相关
生产基地配套资金	28,251,033.20			4,001,500.08		24,249,533.12	与资产相关
太阳能光电建筑应用示范补助	6,031,666.60		300,000.00	770,000.04		5,561,666.56	与资产相关
技术改造项目补助	22,716,666.60			2,900,000.04		19,816,666.56	与资产相关
高压大功率变频调速装置产业化项目配套资金	10,170,750.00			1,719,000.00		8,451,750.00	与资产相关
新型电力电子器件功率产品产业化项目	10,371,478.58			466,666.67		9,904,811.91	与资产相关
高压大功率变频调速装置产业化项目补助	4,476,666.67			790,000.00		3,686,666.67	与资产相关
生产基地建设项目补助	1,800,000.00			200,000.03		1,599,999.97	与资产相关
年产 200 套兆瓦级风力发电变流器产业化项目经费	900,000.00			900,000.00			与资产相关
1,000KVA 环氧浇注干式变压器产业基地项目		5,210,833.57		61,666.66		5,149,166.91	与资产相关
供电方案一体化节能产品生产建设项目		3,314,622.70		33,481.02		3,281,141.68	与资产相关

年产 1,000 台有载调容 节能变压器项目		700,000.12		16,666.66		683,333.46	与资产相关
企业配电节能监控与 MES 建设项目		790,000.00				790,000.00	与资产相关
分布式一体化供能及能 效系统生产建设项目		1,000,000.00				1,000,000.00	与资产相关
智能化、节能环保配电设 备研发中心建设项目		692,222.24		3,888.88		688,333.36	与资产相关
节能环保配电设备工程 研究中心项目		494,444.44		2,777.78		491,666.66	与资产相关
大容量高效电代煤固体 蓄热装置节能技术开发 及产业化项目补助			7,550,000.00	38,074.06		7,511,925.94	与资产相关
小 计	84,718,261.65	12,202,123.07	7,850,000.00	11,903,721.92		92,866,662.80	

(3) 其他说明

1) 生产基地配套资金系根据哈尔滨高新技术产业开发区管理委员会下达的《关于拨付 2011 年（第二批）企业项目配套资金的通知》（哈高开委发〔2011〕84 号）和《关于拨付哈高新区 2012 年（第一批）企业项目配套资金的通知》（哈高开委发〔2012〕50 号），子公司哈尔滨九洲电气技术有限责任公司在 2011 年和 2012 年收到哈尔滨高新技术产业开发区管理委员会财政局拨入的生产基地配套资金，初始金额合计 4,001.50 万元。

2) 太阳能光电建筑应用示范补助系根据财政部下达的《财政部关于下达 2012 年太阳能光电建筑应用示范补助资金预算的通知》（财建〔2012〕337 号），子公司哈尔滨九洲电气技术有限责任公司累计收到哈尔滨市财政局拨入的太阳能光电建筑应用示范补助资金 800 万元。

3) 技术改造项目补助系根据黑龙江省发展和改革委员会、黑龙江省工业和信息化委员会下达的《关于下达产业振兴和技术改造项目（中央评估第二批）2012 年中央预算内投资计划的通知》（黑发改投资〔2012〕1167 号），子公司哈尔滨九洲电气技术有限责任公司收到哈尔滨市财政国库支付中心拨入的技术改造项目资金，初始金额 2,900 万元。

4) 高压大功率变频调速装置产业化项目配套资金系根据《关于重点节能工程、循环经济和重点流域工业污染治理工程新增中央预算内投资地方配套投资通知》（哈高开财企〔2010〕18 号），本公司于 2010 年 12 月收到哈尔滨高新技术产业开发区管理委员会财政局下拨的项目配套资金，初始金额 1,719 万元。

5) 新型电力电子器件功率产品产业化项目补助系根据国家发展和改革委员会《关于振

兴东北老工业基地高科技产业发展专项第一批信息产业示范工程可行性研究报告的批复》（发改高计〔2004〕1603号），哈尔滨电控设备厂收到新型电力电子器件功率产品产业化项目补助款。2007年，根据《关于变更哈尔滨电控设备厂新型电力电子器件功率产品高技术产业化示范工程项目法人单位的函》（黑发改函字〔2007〕194号），该产业化项目转由本公司承担，补助款1,980万元也相应转入本公司。

6) 高压大功率变频调速装置产业化项目补助系根据黑龙江省发展和改革委员会《关于下达重点节能工程、循环经济和重点流域工业污染治理工程2008年新增中央预算内投资计划的通知》（黑发改投资〔2008〕1566号），本公司于2008年收到哈尔滨市财政局拨入的项目经费，初始金额790万元。

7) 生产基地建设项目补助系根据哈尔滨市工业和信息化委员会、哈尔滨市财政局《关于下达2013年第二批工业发展资金计划的通知》（哈工信发〔2013〕108号），子公司哈尔滨九洲电气技术有限责任公司收到哈尔滨高新技术产业开发区财政局拨入的生产基地建设项目补助200万元。

8) 年产200套兆瓦级风力发电变流器产业化项目经费：1) 根据黑龙江省发展和改革委员会和黑龙江省工业和信息化委员会《关于下达重点产业振兴和技术改造（第一批）2009年第二批新增中央预算内投资计划的通知》（黑发改投资〔2009〕1127号），本公司2009年收到哈尔滨市财政局拨入的项目经费4,000,000.00元；2) 根据哈尔滨市财政局《哈尔滨市财政局关于下达2009年第一批新型工业化资金指标的通知》（哈财企预〔2009〕134号），本公司收到哈尔滨市南岗区国库支付中心拨入的上述项目的配套资金500,000.00元。该些经费用于兆瓦级风力发电变流器产业化项目建设及设备购置。

9) 1,000KVA环氧浇注干式变压器产业基地项目补助系根据沈阳市财政局下达的《关于提前下达2009年扩大内需国债投资预算（拨款）的通知》（沈财经〔2008〕930号）和《关于拨付工业节能专项资金的通知》（沈财工〔2009〕345号），子公司沈阳昊诚电气有限公司于2009年收到沈阳市财政局拨入的1,000KVA环氧浇注干式变压器产业基地项目资金，初始金额合计740万元。

10) 供电方案一体化节能产品生产建设项目补助系根据辽宁省财政厅下达的《关于下达2010年省节能专项资金的通知》（辽财指企〔2010〕678号）、沈阳市财政局《关于拨付2012年工业节能专项资金的通知》（沈财指工〔2012〕2159号）、辽宁省发展和改革委员会《省发展改革委关于下达辽宁省老工业基地调整改造（第二批）2013年中央预算内投资计划的通

知》(辽发改投资〔2013〕880号),子公司沈阳昊诚电气有限公司于2010年、2013年收到供电方案一体化节能产品生产建设项目补助资金,初始金额合计380万元。

11) 年产1,000台有载调容节能变压器项目补助系根据沈阳市财政局《关于下达2012年省节能专项资金指标的通知》(沈财指企〔2012〕1338号),子公司沈阳昊诚电气有限公司于2012年收到沈阳市财政局拨入的年产1,000台有载调容节能变压器项目补助资金,初始金额合计100万元。

12) 企业配电节能监控与MES建设项目补助系根据沈阳市财政局《关于下达2013年市信息化和工业化融合专项资金(第二批)的通知》(沈财指工〔2013〕2128号),子公司沈阳昊诚电气有限公司于2013年收到沈阳市财政局拨入的企业配电节能监控与MES建设项目补助资金,初始金额合计79万元。截至2015年12月31日该项目尚未完工。

13) 分布式一体化供能及能效系统生产建设项目补助系根据沈阳市财政局《关于下达2014年省节能专项资金的通知》(沈财指企〔2014〕979号),子公司沈阳昊诚电气有限公司于2014年收到沈阳市财政局拨入的分布式一体化供能及能效系统生产建设项目资金,初始金额合计100万元。截至2015年12月31日该项目尚未完工。

14) 智能化、节能环保配电设备研发中心建设项目补助系根据沈阳市政府投资项目评审中心《关于2013年沈阳市科技促进产业发展专项资金项目专业技术评审会的通知》(沈评通发〔2013〕46号),子公司沈阳昊诚电气有限公司于2014年收到沈阳市财政局拨入的智能化、节能环保配电设备研发中心建设项目资金,初始金额合计70万元。

15) 节能环保配电设备工程研究中心项目补助系根据沈阳市财政局《关于下达2014年市支持重点产业发展专项资金新兴产业专项(第四批)的通知》(沈财指工〔2014〕1077号),子公司沈阳昊诚电气有限公司于2014年收到沈阳市财政局拨入的新兴产业专项补助项目资金,初始金额合计50万元。

16) 大容量高效电代煤固体蓄热装置节能技术开发及产业化项目系根据沈阳市发展改革委员会《市发展改革委员会关于下达沈阳市循环经济和资源节约重大示范项目2015年中央预算内投资计划(第一批)的通知》(沈发改投资发〔2015〕39号)、沈阳市财政局《沈阳市财政局关于下达2015年第三批市新兴产业发展专项资金的通知》(沈财指工〔2015〕1338号),子公司沈阳昊诚电气有限公司于2015收到沈阳市财政局拨入的专项资金755万元。

26. 其他非流动负债

项 目	期末数	期初数
有回购义务的限制性股票	50,815,120.00	
合 计	50,815,120.00	

27. 股本

(1) 明细情况

项 目	期初数	本期增减变动（减少以“—”表示）					期末数
		发行新股	送股	公积金转股	其他	小计	
股份总数	277,800,000.00	68,279,204.00				68,279,204.00	346,079,204.00

(2) 其他说明

1) 发行股份购买资产说明

根据公司第五届六次董事会和 2015 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决议，本公司申请以发行股份的方式收购李寅、赵晓红、李文东等 13 位自然人和北京义云清洁技术创业投资有限公司等 6 家企业持有的沈阳昊诚电气有限公司 99.93% 股权。

根据《关于核准哈尔滨九洲电气股份有限公司向李文东等发行股份购买资产的批复》（证监许可〔2015〕2467 号）文件核准，本公司向李寅、赵晓红、李文东等采用非公开发行普通股（A 股）股票 60,603,204 股，每股面值 1 元，每股发行价为人民币 7.42 元，本公司已于 2015 年 11 月已收到李寅、赵晓红、李文东等 19 位交易对方投入的价值为 449,675,850.14 元的沈阳昊诚电气有限公司 99.93% 股权，其中计入股本 60,603,204.00 元，扣除发行股份费用 9,117,206.97 元后计入资本公积（股本溢价）379,955,439.17 元。上述事项业经天健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验证，并由其出具了《验资报告》（天健验〔2015〕465 号）。

2) 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说明

根据公司第五届十二次董事会决议、2015 年第四次临时股东大会决议、第五届十三次董事会决议、限制性股票协议书和修改后章程的规定，本公司于 2015 年 12 月向 81 名激励对象授予限制性人民币普通股（A 股）7,676,000 股（每股面值 1 元），授予价格 6.62 元/股，收到激励对象缴入的 50,815,120.00 元，其中计入股本 7,676,000 元，计入资本公积（股本溢价）43,139,120.00 元。上述事项业经天健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验证，并由其出具了《验资报告》（天健验〔2015〕530 号）。

3) 股权质押情况说明

截至 2015 年 12 月 31 日，公司股份冻结明细如下：

股东名称	持股总数（股）	冻结股数（股）	冻结类型
李寅	68,370,602.00	34,000,000.00	质押
赵晓红	54,170,602.00	34,000,000.00	质押
郭军	214,300.00	181,000.00	质押
张志彬	3,800.00	3,800.00	质押
谢志斌	2,600.00	2,600.00	质押

28. 资本公积

(1) 明细情况

项 目	期初数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期末数
股本溢价	354,741,627.10	423,094,559.17		777,836,186.27
其他资本公积	27,676,414.48		4,320,000.00	23,356,414.48
合 计	382,418,041.58	423,094,559.17	4,320,000.00	801,192,600.75

(2) 其他说明

1) 股本溢价增减变动

资本公积-股本溢价本期增加详见本财务报表附注股本所述。

2) 其他资本公积增减变动

公司在 2005 年之前收到黑龙江省龙财资产经营有限公司拨付资金 432 万元，计入资本公积-其他资本公积。2015 年 1 月黑龙江省龙财资产经营有限公司向黑龙江省哈尔滨市中级人民法院提起诉讼要求归还拨付资金。根据黑龙江省哈尔滨市中级人民法院于 2015 年 12 月 15 日作出民事判决书（（2015）哈民三商终字第 364 号），判决公司偿还黑龙江省龙财资产经营有限公司 432 万元及相关利息。公司将应偿还的 432 万元本金冲减资本公积，相应赔偿支出计入营业外支出。

29. 库存股

(1) 明细情况

项 目	期初数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期末数
有回购义务的限制性股票		50,815,120.00		50,815,120.00

合 计		50,815,120.00		50,815,120.00
-----	--	---------------	--	---------------

(2) 其他说明

根据《哈尔滨九洲电气股份有限公司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草案）》，公司以定向发行新股的方式向激励对象授予 886.00 万股限制性股票，其中首次授予 797.60 万股，预留 88.40 万股。2015 年实际授予限制性股票的情况如下：

项 目	实际授予数量（股）	授予价格（元）	实际收到款项（元）
首次授予	7,676,000.00[注]	6.62	50,815,120.00
预留授予	844,000.00		
合 计	8,520,000.00		50,815,120.00

注：实际授予数量为 767.60 万股，由于原激励对象尹传星因个人原因自愿放弃认购公司拟向其授予的限制性股票，徐怀明等 6 名激励对象因个人原因没有足额认购公司拟向期授予的限制性股票，上述 7 人共计放弃公司拟向其授予的限制性股票 30 万股。因此首次授予限制性股票的总数由 797.60 万股调整为 767.60 万股，预留限制性股票数量由 88.40 万股调整为 84.40 万股。

30. 盈余公积

(1) 明细情况

项 目	期初数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期末数
法定盈余公积	28,776,248.23	30,038,680.90		58,814,929.13
任意盈余公积	424,000.00			424,000.00
合 计	29,200,248.23	30,038,680.90		59,238,929.13

(2) 其他说明

本期增加系按本期母公司实现净利润扣除以前年度亏损后的 10%计提的法定盈余公积。

31. 未分配利润

项 目	本期数	上年同期数
期初未分配利润	494,249,900.18	563,863,143.85
加：本期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的净利润	20,098,885.60	-55,723,243.67
减：提取法定盈余公积	30,038,680.90	

应付普通股股利		13,890,000.00
期末未分配利润	484,310,104.88	494,249,900.18

(二) 合并利润表项目注释

1. 营业收入/营业成本

项 目	本期数		上年同期数	
	收入	成本	收入	成本
主营业务收入	750,397,621.44	601,334,464.94	181,260,933.24	148,004,899.64
其他业务收入	8,369,567.07	5,171,419.77	8,252,742.34	16,607,478.95
合 计	758,767,188.51	606,505,884.71	189,513,675.58	164,612,378.59

2. 营业税金及附加

项 目	本期数	上年同期数
营业税	336,482.08	193,467.19
城市维护建设税	3,027,511.36	379,857.35
教育费附加	1,354,412.14	162,795.99
地方教育附加	808,095.99	108,530.69
合 计	5,526,501.57	844,651.22

3. 销售费用

项 目	本期数	上年同期数
职工薪酬	18,912,047.95	16,275,366.49
差旅费、业务费	19,977,926.55	19,122,106.05
办公费用	5,414,530.14	8,484,661.53
运输费用	9,381,472.74	4,968,102.81
调试费用	1,029,452.50	1,412,370.27
宣传推广费	36,440.00	262,273.00
中标费用	1,887,658.56	1,095,929.68
其它	922,108.09	1,813,332.00

合 计	57,561,636.53	53,434,141.83
-----	---------------	---------------

4. 管理费用

项 目	本期数	上年同期数
研发费用	8,349,305.15	6,328,259.50
职工薪酬	13,281,021.63	13,507,387.30
折旧及摊销	21,012,720.57	18,244,256.47
办公费用	3,181,395.39	4,463,681.30
中介费用	2,380,702.89	3,122,801.85
税费	5,358,866.13	3,797,284.78
差旅费	1,002,864.68	1,526,473.27
业务招待费	793,410.00	398,384.28
房屋租赁费	6,240.00	424,099.00
其他	912,237.21	2,403,115.57
合 计	56,278,763.65	54,215,743.32

5. 财务费用

项 目	本期数	上年同期数
利息支出	351,512.49	
利息收入	-8,157,040.79	-11,637,595.48
汇兑损益	-14,360.19	22,317.85
其他	380,358.83	723,032.90
合 计	-7,439,529.66	-10,892,244.73

6. 资产减值损失

项 目	本期数	上年同期数
坏账损失	27,663,642.63	7,506,739.33
存货跌价损失	3,409,585.23	4,527,488.31

合 计	31,073,227.86	12,034,227.64
-----	---------------	---------------

7. 投资收益

项 目	本期数	上年同期数
理财产品收益	2,414,308.88	3,582,169.34
合 计	2,414,308.88	3,582,169.34

8. 营业外收入

(1) 明细情况

项 目	本期数	上年同期数	计入本期非经常性损益的金额
非流动资产处置利得合计	177,357.88	3,163.90	177,357.88
其中：固定资产处置利得	177,357.88	3,163.90	177,357.88
政府补助	16,529,222.06	15,151,951.68	12,742,281.92
无法支付款项	1,617,396.91	983,942.56	1,617,396.91
其他	127,707.16	322.09	127,707.16
合 计	18,451,684.01	16,139,380.23	14,664,743.87

(2) 政府补助明细

补助项目	本期数	上年同期数	与资产相关/与收益相关
增值税返还	3,786,940.14	1,365,299.12	与收益相关
递延收益摊销	11,903,721.92	11,861,452.56	与资产相关
调整国债借款	-191,000.00	-1,145,400.00	与收益相关
环保治理补助资金		1,300,000.00	与收益相关
上市奖励		829,800.00	与收益相关
合同能源管理奖励资金		563,700.00	与收益相关
财政补贴款		300,000.00	与收益相关
女大学生就业，创业实践示范基地扶持项目		50,000.00	与收益相关
专利奖励款	505,000.00	27,100.00	与收益相关
创新补助资金	300,000.00		与收益相关

黑龙江省生产力促进中心课题经费拨款	200,000.00		与收益相关
其他	24,560.00		与收益相关
小 计	16,529,222.06	15,151,951.68	

9. 营业外支出

项 目	本期数	上年同期数	计入本期非经常性损益的金额
非流动资产处置损失合计	1,270,288.99		1,270,288.99
其中：固定资产处置损失	1,270,288.99		1,270,288.99
防洪安保费	-6,339.24	40,880.15	
诉讼赔偿	2,797,407.49	238,812.11	2,797,407.49
对外捐赠	160,000.00	100,000.00	160,000.00
罚没支出	10,000.00	3,188.88	10,000.00
滞纳金支出	44,325.03		44,325.03
无法收回的款项	2,921,503.73		2,921,503.73
其他	1,373.75	209,320.43	1,373.75
合 计	7,198,559.75	592,201.57	7,204,898.99

10. 所得税费用

(1) 明细情况

项 目	本期数	上年同期数
当期所得税费用	8,898,380.46	904,586.98
递延所得税费用	-6,074,274.08	-10,787,217.60
合 计	2,824,106.38	-9,882,630.62

(2) 会计利润与所得税费用调整过程

项 目	本期数	上年同期数
利润总额	22,928,136.99	-65,605,874.29
按适用税率计算的所得税费用[注]	3,439,220.55	-9,840,881.14

子公司适用不同税率的影响	-1,653,795.39	-1,080,707.65
研发费加计扣除的影响	-1,788,340.28	-1,244,784.83
不可抵扣的成本、费用和损失的影响	446,986.85	
本期未确认递延所得税资产的可抵扣暂时性差异或可抵扣亏损的影响	25,352.07	2,686,994.71
其他调整事项	2,354,682.58	-403,251.71
所得税费用	2,824,106.38	-9,882,630.62

注：本公司系高新技术企业，按 15%的适用税率计缴企业所得税。

（三）合并现金流量表项目注释

1. 收到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

项 目	本期数	上年同期数
收回保函、承兑保证金	1,081,287.63	2,947,871.30
往来款	4,860,691.16	
收到的政府补助	838,560.00	5,070,600.00
存款利息收入	371,667.42	373,432.73
收到的租金	9,097,858.06	4,311,489.52
其他	427,707.16	760,028.13
合 计	16,677,771.43	13,463,421.68

2. 支付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

项 目	本期数	上年同期数
支付承兑汇票保证金	19,085,545.25	
付现费用	37,832,353.87	41,710,442.02
往来款		782,818.98
支付 EPC 总承包相关前期支出及转包工程款	142,823,380.33	
赔偿、捐赠支出	327,368.78	338,812.11
合 计	200,068,648.23	42,832,073.11

3. 收到其他与投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项 目	本期数	上年同期数
收回定期存款	421,720,598.47	290,000,000.00
收到定期存款利息	8,724,826.74	12,054,820.46
收到与资产相关的政府补助	7,550,000.00	
发行股份购买股权被收购方购买日现金及现金等价物金额	15,266,381.83	
合 计	453,261,807.04	302,054,820.46

4. 支付其他与投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项 目	本期数	上年同期数
存入定期存款	267,000,000.00	240,000,000.00
合 计	267,000,000.00	240,000,000.00

5. 支付其他与筹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项 目	本期数	上年同期数
发行股份费用	9,117,206.97	
合 计	9,117,206.97	

6. 现金流量表补充资料

(1) 现金流量表补充资料

补充资料	本期数	上年同期数
1) 将净利润调节为经营活动现金流量:		
净利润	20,104,030.61	-55,723,243.67
加: 资产减值准备	31,073,227.86	12,034,227.64
固定资产折旧、油气资产折耗、生产性生物资产折旧	32,526,454.84	23,359,646.35
无形资产摊销	10,653,567.30	8,620,670.16
长期待摊费用摊销	601,556.25	573,036.93
处置固定资产、无形资产和其他长期资产的损失(收益以“—”号填列)	1,092,931.11	-3,163.90

固定资产报废损失(收益以“－”号填列)		
公允价值变动损失(收益以“－”号填列)		
财务费用(收益以“－”号填列)	-7,433,860.88	-11,264,162.75
投资损失(收益以“－”号填列)	-2,414,308.88	-3,582,169.34
递延所得税资产减少(增加以“－”号填列)	-6,074,274.08	-10,787,217.60
递延所得税负债增加(减少以“－”号填列)		
存货的减少(增加以“－”号填列)	-8,247,039.72	30,449,381.34
经营性应收项目的减少(增加以“－”号填列)	-411,727,762.72	92,529,293.15
经营性应付项目的增加(减少以“－”号填列)	211,432,059.74	6,354,722.72
其他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128,413,418.57	92,561,021.03
2) 不涉及现金收支的重大投资和筹资活动:		
债务转为资本		
一年内到期的可转换公司债券		
融资租入固定资产		
3) 现金及现金等价物净变动情况:		
现金的期末余额	67,114,337.50	28,476,148.51
减: 现金的期初余额	28,476,148.51	32,634,440.96
加: 现金等价物的期末余额		
减: 现金等价物的期初余额		
现金及现金等价物净增加额	38,638,188.99	-4,158,292.45
(2) 现金和现金等价物的构成		
项 目	期末数	期初数
1) 现金	67,114,337.50	28,476,148.51
其中: 库存现金	479,382.03	372,857.23
可随时用于支付的银行存款	66,634,955.47	28,103,291.28
可随时用于支付的其他货币资金		
可用于支付的存放中央银行款项		

存放同业款项		
拆放同业款项		
2) 现金等价物		
其中：三个月内到期的债券投资		
3) 期末现金及现金等价物余额	67,114,337.50	28,476,148.51
其中：母公司或集团内子公司使用受限制的现金及现金等价物		

(3) 现金流量表补充资料的说明

不属于现金及现金等价物的货币资金情况如下：

时 点	会计科目	金额	差异内容
2015 年 12 月 31 日	银行存款	106,892,142.83	定期存款及法院冻结存款
	其他货币资金	33,072,671.47	票据保证金及保函保证金
	小 计	139,964,814.30	
2014 年 12 月 31 日	银行存款	260,000,000.00	定期存款
	其他货币资金	4,214,276.25	保函保证金
	小 计	264,214,276.25	

(四) 其他

1. 所有权或使用权受到限制的资产

项 目	期末账面价值	受限原因
货币资金	90,000,000.00	定期存款用于质押
货币资金	15,279,401.53	定期存款
货币资金	1,612,741.30	因诉讼被法院冻结
货币资金	33,072,671.47	票据保证金及保函保证金
固定资产	79,267,077.56	抵押借款
无形资产	13,588,264.71	抵押借款
合 计	232,820,156.57	

2. 外币货币性项目

项 目	期末外币余额	折算汇率	期末折算成人民币余额
货币资金			

其中：美元	66,281.67	6.4936	430,406.65
加元	3,293.28	4.6814	15,417.16
应收账款			
其中：美元	159,982.49	6.4936	1,038,862.30

六、合并范围的变更

（一）非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

1. 本期发生的非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

（1）基本情况

被购买方名称	股权取得时点	股权取得成本	股权取得比例(%)	股权取得方式
沈阳昊诚电气有限公司	2015年10月	449,675,850.14	99.93	发行股份购买资产

（续上表）

被购买方名称	购买日	购买日的确定依据	购买日至期末被购买方的收入	购买日至期末被购买方的净利润
沈阳昊诚电气有限公司	2015年10月	财产权交接	112,692,068.58	7,142,546.56

2. 合并成本及商誉

（1）明细情况

项 目	沈阳昊诚电气有限公司
合并成本	
发行的权益性证券的公允价值	449,675,850.14
合并成本合计	449,675,850.14
减：取得的可辨认净资产公允价值份额	323,025,823.07
商誉	126,650,027.07

（2）合并成本公允价值的确定方法

根据坤元资产评估有限公司出具的《评估报告》（坤元评报〔2015〕178号），截至评估基准日2014年12月31日，沈阳昊诚电气有限公司股东全部权益的价值为45,200.00万元。经交易双方友好协商，确定沈阳昊诚电气有限公司股东全部权益的价值为45,000.00万元，99.93%的股份的交易价格为44,967.59万元。

（3）大额商誉形成的原因

系本公司受让李寅、赵晓红、李文东等 13 位自然人和北京义云清洁技术创业投资有限公司等 6 家企业合计持有的 99.93% 的股权，取得沈阳昊诚电气有限公司可辨认净资产公允价值份额 323,025,823.07 元与合并成本 449,675,850.14 元的差额。

3. 被购买方于购买日可辨认资产、负债

(1) 明细情况

项 目	沈阳昊诚电气有限公司	
	购买日 公允价值	购买日 账面价值
资产	548,843,564.27	467,591,578.56
货币资金	27,733,260.73	27,733,260.73
应收票据	370,000.00	370,000.00
应收款项	124,095,188.33	124,095,188.33
预付账款	10,072,314.23	10,072,314.23
其他应收款	8,096,565.58	8,096,565.58
存货	139,970,011.62	120,990,049.34
其他流动资产	6,403,097.79	6,403,097.79
固定资产	159,142,646.34	145,709,201.52
在建工程	6,967,875.24	6,967,875.24
无形资产	62,641,968.71	13,803,390.10
研发支出	326,188.05	326,188.05
递延所得税资产	3,024,447.65	3,024,447.65
负债	225,584,887.30	225,584,887.30
短期借款	42,000,000.00	42,000,000.00
应付票据	27,516,544.81	27,516,544.81
应付账款	116,011,839.70	116,011,839.70
预收账款	18,973,597.40	18,973,597.40
应付职工薪酬	3,172,914.60	3,172,914.60
应交税费	4,965,880.55	4,965,880.55
应付利息	191,040.28	191,040.28

其他应付款	550,946.89	550,946.89
递延收益	12,202,123.07	12,202,123.07
净资产	323,258,676.97	242,006,691.26
减：少数股东权益	232,853.90	174,324.68
取得的净资产	323,025,823.07	241,832,366.58

(2) 可辨认资产、负债公允价值的确定方法

存货中的库存商品按照预计销售收入扣除相关成本、费用及税金后的金额确定其公允价值。固定资产和无形资产参照坤元资产评估有限公司出具的《评估报告》（坤元评报〔2015〕178号）确定其公允价值。

除此之外，其他可辨认资产、负债公允价值与账面价值一致。

(二) 其他原因的合并范围变动

1. 合并范围增加

公司名称	股权取得方式	股权取得时点	出资额	出资比例
哈尔滨九洲能源投资有限责任公司	新设	2015年5月	20,000万元	100.00%
哈尔滨九洲电气工程有限公司	新设	2015年11月	1,000万元	100.00%

2. 合并范围减少

公司名称	股权处置方式	股权处置时点	处置日净资产	期初至处置日净利润
宁波九洲圣豹电源有限责任公司	注销	2015年8月	18,518,230.38	3,616,962.40

七、在其他主体中的权益

1. 重要子公司的构成

子公司名称	主要经营地	注册地	业务性质	持股比例(%)		取得方式
				直接	间接	
哈尔滨九洲电气技术有限责任公司	哈尔滨	哈尔滨	制造业	100		设立
北京九洲电气有限责任公司	北京	北京	软件服务业	100		设立
哈尔滨九洲能源投资有限责任公司	哈尔滨	哈尔滨	制造业	100		设立

哈尔滨九洲电气工程有 限公司	哈尔滨	哈尔滨	制造业	100		设立
沈阳昊诚电气有限公司	沈阳	沈阳	制造业	99.93		非同一控 制下合并

2. 重要的非全资子公司

子公司名称	少数股东 持股比例	本期归属于少 数股东的损益	本期向少数股东 宣告分派的股利	期末少数股东 权益余额
沈阳昊诚电气有限公司	0.07%	5,145.01		237,998.91

八、与金融工具相关的风险

本公司从事风险管理的目标是在风险和收益之间取得平衡,将风险对本公司经营业绩的负面影响降至最低水平,使股东和其他权益投资者的利益最大化。基于该风险管理目标,本公司风险管理的基本策略是确认和分析本公司面临的各种风险,建立适当的风险承受底线和进行风险管理,并及时可靠地对各种风险进行监督,将风险控制在限定的范围内。

本公司的金融工具产生的风险包括信用风险、流动风险及市场风险。管理层已审议并批准管理这些风险的政策,概括如下。

(一) 信用风险

信用风险,是指金融工具的一方不能履行义务,造成另一方发生财务损失的风险。

本公司的信用风险来自银行存款和应收款项。为控制上述相关风险,本公司分别采取了以下措施。

1. 银行存款

本公司的银行存款存放于信用评级较高的银行,故其信用风险较低。

2. 应收款项

本公司定期对要求采用信用方式进行交易的客户进行信用评估。根据信用评估结果,本公司选择与且信誉良好的客户进行交易,并对应收款项余额进行持续监控,以确保本公司不致面临重大坏账风险。

由于本公司仅与经认可的且信用良好的第三方进行交易,所以无需担保物。信用风险集中按照客户进行管理。截至2015年12月31日,本公司具有特定信用风险集中,本公司应收账款的37.19%(2014年12月31日:16.85%)源于余额前五名客户。本公司对应收账款余额未持有任何担保物。

本公司的应收款项中尚未逾期和发生减值的金额,以及虽已逾期但未减值的金融资产的

期限分析如下：

项 目	期末数				
	未逾期未减值	已逾期未减值			合 计
		1 年以内	1-2 年	2 年以上	
应收票据	63,191,054.00				63,191,054.00
小 计	63,191,054.00				63,191,054.00

(续上表)

项 目	期初数				
	未逾期未减值	已逾期未减值			合 计
		1 年以内	1-2 年	2 年以上	
应收票据	5,740,800.00				5,740,800.00
小 计	5,740,800.00				5,740,800.00

(二) 流动风险

流动风险，是指企业在履行与金融负债有关的义务时遇到资金短缺的风险，其可能源于无法尽快以公允价值售出金融资产；或者源于对方无法偿还其合同债务；或者源于提前到期的债务；或者源于无法产生预期的现金流量。

为控制该项风险，本公司运用票据、银行借款等多种结算融资手段，从多家商业银行取得银行授信额度以满足营运资金需求和资本开支。

金融负债按剩余到期日分类

项 目	期末数				
	账面价值	未折现合同金额	1 年以内	1-3 年	3 年以上
银行借款	42,000,000.00	43,005,526.39	43,005,526.39		
应付票据	130,425,012.44	130,425,012.44	130,425,012.44		
应付账款	306,195,721.25	306,195,721.25	306,195,721.25		
应付利息	63,387.50	63,387.50	63,387.50		
其他应付款	13,915,542.46	13,915,542.46	13,915,542.46		
其他非流动负债	50,815,120.00	50,815,120.00		50,815,120.00	
小 计	543,414,783.65	544,420,310.04	493,605,190.04	50,815,120.00	

(续上表)

项 目	期初数				
	账面价值	未折现合同金额	1 年以内	1-3 年	3 年以上

应付票据	9,980,017.37	9,980,017.37	9,980,017.37		
应付账款	99,543,445.85	99,543,445.85	99,543,445.85		
其他应付款	3,304,765.09	3,304,765.09	3,304,765.09		
小 计	112,828,228.31	112,828,228.31	112,828,228.31		

(三) 市场风险

市场风险，是指金融工具的公允价值或未来现金流量因市场价格变动而发生波动的风险。市场风险主要包括利率风险和外汇风险。

1. 利率风险

利率风险，是指金融工具的公允价值或未来现金流量因市场利率变动而发生波动的风险。本公司无以浮动利率计息的金融工具，不存在重大市场利率变动的风险。

2. 外汇风险

外汇风险是因汇率变动产生的风险。本公司面临的汇率变动的风险主要与本公司外币货币性资产和负债有关。本公司于中国内地经营，且其主要活动以人民币计价。因此，本公司所承担的外汇变动市场风险不重大。

本公司期末外币金融资产和外币金融负债列示见合并资产负债表项目注释其他之外币货币性项目说明。

九、关联方及关联交易

(一) 关联方情况

1. 最终控制方

名称	与本公司关系	对本公司持股比例 (%)	对本公司表决权比例 (%)
李寅	最终控制方	19.76	19.76
赵晓红	最终控制方	15.65	15.65

注：李寅和赵晓红为夫妻关系，为本公司的最终控制方。

2. 本公司的子公司情况详见本财务报表附注在其他主体中的权益之说明。

3. 本公司的其他关联方情况

其他关联方名称	其他关联方与本公司关系
七台河万龙风力发电有限公司	李寅、赵晓红控制的公司
七台河佳兴风力发电有限公司	李寅、赵晓红控制的公司

李文东	本公司之股东，子公司沈阳昊诚电气有限公司董事长，李长和之侄
李长和	本公司之股东
朱岩（已离职）	副总裁
刘志强	核心技术人员

（二）关联交易情况

1. 出售商品和提供劳务的关联交易

关联方	关联交易内容	本期数	上年同期数
七台河万龙风力发电有限公司	EPC 总承包	235,890,368.66	
七台河佳兴风力发电有限公司	EPC 总承包	212,840,830.50	

对 EPC 总承包详见本财务报表附注其他重要事项所述。

2. 公司以新增发行股份作为对价购买李寅和赵晓红等持有的沈阳昊诚电气有限公司 99.93% 股权，其中：向李寅发行 8,370,602 股股份，向赵晓红发行 8,370,602 股股份，详见本财务报表附注股本所述。

3. 关联担保情况

1) 子公司沈阳昊诚电气有限公司原实际控制人李文东、李长和分别同东亚银行（中国）有限公司沈阳分行签订《最高额保证合同》，为子公司沈阳昊诚电气有限公司在 2013 年 11 月 28 日至 2016 年 11 月 28 日期间提供最高限额为 1,000 万元的连带责任保证。截至 2015 年 12 月 31 日，子公司沈阳昊诚电气有限公司在该担保协议下开具银行承兑汇票金额为 10,559,756.22 元，同时存入银行承兑汇票保证金 5,279,878.11 元。

2) 本公司为七台河万龙风力发电有限公司、七台河佳兴风力发电有限公司分别与天信国际租赁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天信租赁）签属 19,550.00 万元和 21,250.00 万元融资租赁事项提供连带责任保证；详见本财务报表附注其他重要事项所述。

4. 关键管理人员报酬

项 目	本期数	上年同期数
关键管理人员报酬	191.25 万元	207.50 万元

（三）关联方应收应付款项

项目名称	关联方	期末数		期初数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应收账款					

	七台河万龙风力发电有限公司	113,539,152.00	5,676,957.60		
	七台河佳兴风力发电有限公司	86,109,383.00	4,305,469.15		
小 计		199,648,535.00	9,982,426.75		
其他应收款					
	七台河万龙风力发电有限公司	77,962,047.92	3,898,102.40		
	七台河佳兴风力发电有限公司	64,861,332.41	3,243,066.62		
	赵晓红			7,556.80	377.84
	朱岩			1,130.00	56.50
小 计		142,823,380.33	7,141,169.02	8,686.80	434.34
其他应付款					
	刘志强			43,999.00	
小 计				43,999.00	

十、股份支付

(一) 股份支付总体情况

1. 明细情况

公司本期授予的限制性股票总额	767.60 万股
公司本期行权的各项权益工具总额	
公司本期失效的各项权益工具总额	
公司期末发行在外的股票期权行权价格的范围和合同剩余期限	不适用
公司期末发行在外的其他权益工具行权价格的范围和合同剩余期限	不适用

2. 其他说明

根据《哈尔滨九洲电气股份有限公司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草案）》，公司以定向发行新股的方式向激励对象授予 886 万股限制性股票，其中首次授予 797.60 万股，预留 88.4 万股。激励对象为公司及子公司中高级管理人员及核心技术(业务)人员，不包括独立董事、监事。授予价格为激励计划草案摘要公告日前 20 个交易日公司股票均价的 50%，即每股 6.62 元，本激励计划有效期为自权益授予之日 4 年。由于原激励对象尹传星因个人原因自愿放弃认

购公司拟向其授予的限制性股票，徐怀明等 6 名激励对象因个人原因没有足额认购公司拟向期授予的限制性股票，上述 7 人共计放弃公司拟向期授予的限制性股票 30 万股。因此首次授予限制性股票的总数由 797.60 万股调整为 767.60 万股，预留限制性股票数量由 88.40 万股调整为 84.40 万股。首次授予的股票期权自激励计划首次授予日起满 12 个月后，在未来 36 个月内分三期解锁，三期解锁比例为 30%、30%、40%。预留的限制性股票自激励计划首次授予日起满 12 个月后，在未来 24 个月内分两期解锁，两期解锁比例为 50%、50%。首次授予限制性股票解锁需满足的业绩条件为：2015 年、2016 年、2017 年净利润分别不低于 3,000 万元、10,000 万元、20,000 万元。预留限制性股票解锁需满足的业绩条件为：2016 年、2017 年净利润分别不低于 10,000 万元、20,000 万元。净利润指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以扣除非经常性损益的净利润与不扣除非经常性损益的净利润二者孰低者作为计算依据。同时对激励对象在公司业绩考核期进行考核，将绩效考核等级分为优秀、良好、合格和不合格，对应的个人解锁期实际可解锁比例为 100%、90%、80%和 0。根据《哈尔滨九洲电气股份有限公司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实施考核管理办法》，各解锁期内不能解锁的限制性股票转入下期。

（二）以权益结算的股份支付情况

1. 明细情况

授予日限制性股票公允价值的确定方法	根据布莱克—斯科尔期权定价模型计算
可解锁限制性股票数量的确定依据	可解锁的限制性股票数量为本期期末发行在外的数量
本期估计与上期估计有重大差异的原因	不适用
以权益结算的股份支付计入资本公积的累计金额	
本期以权益结算的股份支付确认的费用总额	

2. 其他说明

截至 2015 年 12 月 31 日，公司扣除非经常性损益的净利润为 1,202.98 万元，未达到第一期解锁业绩条件（扣非净利润 3,000 万元）。

十一、承诺及或有事项

（一）重要承诺事项

1. 截至 2015 年 12 月 31 日，本公司募集资金承诺投资项目情况如下：

项目名称	募集资金承诺投资额	累计已投入金额
------	-----------	---------

	(万元)	(万元)
建设企业营销网络及技术支持中心建设项目	3,500.00	2,207.05
合 计	3,500.00	2,207.05

2. 截至 2015 年 12 月 31 日，本公司在中国银行股份有限公司道里支行、交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新兴支行、中国建设银行沈阳经济技术开发区支行累计开具各类保函人民币 2,078.06 万元。

截至 2015 年 12 月 31 日，子公司沈阳昊诚电气有限公司在中国建设银行沈阳经济技术开发区支行开具尚在有效期内的履约保函合计人民币 735.58 万元。

(二) 或有事项

1. 本公司应收账款中有应收霍州煤电集团河津薛虎沟煤业有限责任公司货款 118.19 万元，因纠纷本公司提起诉讼。现本案在诉讼过程中，公司已对该款项计提坏账准备 17.73 万元。

2. 本公司应收账款中有应收凌钢股份北票保国铁矿有限公司货款 102.80 万元，因纠纷本公司提起诉讼。2014 年 5 月 19 日，辽宁省北票市人民法院判决凌钢股份北票保国铁矿有限公司应支付拖欠的货款 14.28 万元及利息。本公司不服判决二审上诉，目前尚未判决，已对该款项计提坏账准备 51.01 万元。

3. 本公司应收账款中有应收河北天柱钢铁集团有限公司货款 106.80 万元，经多次催收后仍未支付，本期已提起诉讼，目前本案仍在诉讼过程中，公司已对该款项计提坏账准备 52.18 万元。

4. 本公司应收账款中有应收吉林众鑫化工集团有限公司货款及保证金 156.21 万元，经多次催收后仍未支付，本期已提起诉讼，目前本案仍在诉讼过程中，公司已对该款项计提坏账准备 15.62 万元。

5. 本公司应收账款中有应收西林钢铁集团有限公司 178.40 万元，因纠纷本公司提起诉讼，要求对方偿还。法院判决对方分别于自 2015 年 3 月 30 日、2015 年 4 月 30 日，2015 年 5 月 30 日给本公司 50 万元、50 万元、78.4 万元。本期被告未按照法院判决还款。公司已对该客户应收账款计提坏账准备 86.46 万元。

6. 本公司应收账款中有唐山圣龙水泥有限公司 119.40 万元，因纠纷本公司提起诉讼，目前本案仍在诉讼过程中，公司已对该款项计提坏账准备 107.50 万元。

7. 本公司应收账款中有武汉凯迪电力股份有限公司 218.22 万元，因纠纷本公司提起诉讼，因对方目前已同本公司协商还款，暂停诉讼，公司已对该款项计提坏账准备 74.25 万元。

8. 大连中广互感器制造有限公司向哈尔滨南岗区人民法院提起诉讼要求公司支付其货款 1,580,130.28 元, 目前法院已冻结本公司存放于建设银行哈尔滨道里支行银行存款 1,612,741.30 元。

十二、资产负债表日后事项

1. 2016 年 4 月, 本公司以 324,149.86 元收购金荣艳和刘春梅持有的沈阳昊诚电气有限公司剩余 0.07% 股权, 收购后公司持有沈阳昊诚电气有限公司 100% 股权。截至财务报告报出日, 尚未办妥工商变更手续。

2. 2016 年 3 月, 本公司根据黑龙江省齐齐哈尔、大庆市 2015 年光伏电站项目建设运营的需要, 决定由子公司哈尔滨九洲能源投资有限责任公司出资 200 万元人民币设立全资子公司泰来立志光伏发电有限公司, 该公司已于 2016 年 3 月办妥工商登记手续。

3. 2016 年 3 月, 本公司与贵州关岭国风新能源有限公司签署了关于《关岭县普利风电项目 BT 总承包合同》, 合同总价款 41,700.00 万元。

十三、其他重要事项

(一) 分部信息

1. 报告分部的确定依据与会计政策

公司以内部组织结构、管理要求、内部报告制度等为依据确定经营分部。公司的经营分部是指同时满足下列条件的组成部分:

- (1) 该组成部分能够在日常活动中产生收入、发生费用;
- (2) 管理层能够定期评价该组成部分的经营成果, 以决定向其配置资源、评价其业绩;
- (3) 能够通过分析取得该组成部分的财务状况、经营成果和现金流量等有关会计信息。

本公司以产品分部为基础确定报告分部, 本公司的资产、负债由各分部共同使用, 无法在不同的分部之间分配。

2. 报告分部的财务信息

产品名称	本期数		上年同期数	
	主营业务收入	主营业务成本	主营业务收入	主营业务成本
高压变频系统	28,010,344.20	17,100,552.73	21,562,439.22	12,717,546.58
直流电源系统	67,685,373.74	50,337,465.98	62,600,094.99	48,674,285.06

电气控制及自动化产品	182,090,090.12	147,240,219.15	92,730,793.05	81,709,230.91
软起动系统	427,948.72	307,915.51	1,776,794.87	1,176,758.83
蓄电池			2,590,811.11	3,727,078.26
EPC	448,731,199.16	368,329,148.75		
电力工程	6,644,899.00	4,123,980.12		
变压器	15,798,039.15	13,576,890.96		
其他	1,009,727.35	318,291.73		
小 计	750,397,621.44	601,334,464.94	181,260,933.24	148,004,899.64

(二) EPC 总承包事项说明

1. EPC 总承包协议内容及金额说明

2015 年 6 月 19 日，本公司分别与七台河万龙风力发电有限公司（以下简称万龙公司）、七台河佳兴风力发电有限公司（以下简称佳兴公司）签订了《EPC 总承包协议》。根据合同约定由本公司负责万龙公司 46MW 风场发电工程及佳兴公司 49.25MW 风场发电工程的图纸设计、设备采购、土建施工、设备安装和调试服务等。其中同万龙公司总承包金额初步确定为 38,422.92 万元，同佳兴公司总承包金额初步确定为 41,034.77 万元。随后佳兴公司、万龙公司同本公司签订《关于万龙、佳兴 EPC 总成本合同额调整协议》，约定原由佳兴公司负责建设和维护的升压站部分设备及安装工程变更为万龙公司负责，万龙公司总承包金额变更为 41,331.50 万元，佳兴公司总承包金额变更为 38,126.19 万元，变更后佳兴公司和万龙公司的合计总承包金额同原合计总承包金额一致。

本公司在签订《EPC 总承包协议》时，万龙公司和佳兴公司已完成了前期可行性研究、相关审批和工程设计等工作（以下简称项目公司前期支出）。项目公司前期支出也一并包含在《EPC 总承包协议》总额之中，待完工后一并结算。

本公司主要工作为利用在电力设备行业的技术优势和经验，对万龙公司和佳兴公司风力发电的设计进行优化处理，并根据对电力设备的技术经验，采购和调试符合要求的相关设备并建设风电场的升压站等工程。本公司在实际施工过程中，对部分建筑和安装工程进行了转包（以下简称转包工程）。由公司确定施工的第三方直接同万龙公司或佳兴公司签订转包工程合同，因万龙公司和佳兴公司缺乏资金且转包工程包含在《EPC 总承包协议》总额之内，故公司本期支付万龙公司和佳兴公司资金后由其直接支付转包工程款。

截至 2015 年 12 月 31 日，本公司支付万龙公司用于上述的前期支出及转包工程款

77,962,047.92 元，支付佳兴公司用于上述的前期支出及转包工程款 64,861,332.41 元。

EPC 总承包协议中相关合同情况见下表：

单位：元

项 目	万龙公司	佳兴公司	小计
EPC 总承包协议金额	413,315,036.19	381,261,863.81	794,576,900.00
减：项目公司前期支出	40,417,364.58	34,073,885.29	74,491,249.87
扣除项目公司前期支出后 EPC 总承包协议金额	372,897,671.61	347,187,978.52	720,085,650.13
减：EPC 总承包协议中设备增值税	45,387,261.57	44,068,196.56	89,455,458.13
扣除设备增值税后 EPC 总承包协议净额（不含税）	327,510,410.04	303,119,781.96	630,630,192.00
其中：转包工程合同金额	60,526,518.44	43,895,096.32	104,421,614.76
本公司直接承做的工程金额	266,983,891.60	259,224,685.64	526,208,577.24

2. 2015 年佳兴公司和万龙公司股权转让说明

佳兴公司和万龙公司原股东均为邱华和张世杰，由于两人较难筹集风场项目建设资金，2015 年 12 月，经万龙公司和佳兴公司股东会决议，邱华和张世杰将其持有的佳兴公司和万龙公司 100%股权作价 300 万元转让给本公司实际控制人李寅和赵晓红，上述转让已办妥工商变更登记。

3. EPC 总承包协议确认的收入及成本

截至 2015 年 12 月 31 日，万龙公司的 23 台风机中 16 台已并网发电，3 台处于安装状态；佳兴公司 25 台风机中 15 台已并网发电，4 台处于安装状态，升压站及其他基础建设工程已完工投入使用。

本公司对该 EPC 总承包项目按照《企业会计准则第 15 号-建造合同》的规定，在资产负债表日，根据累计实际发生的合同成本占合同预计总成本的比例确定 EPC 总承包项目完工百分比。其中合同预计总成本按照转包工程合同金额加上本公司直接承做的其他工程预计总成本确定，累计实际发生的合同成本以资产负债表日转包工程及本公司直接承做的其他工程实际发生额确定。据此确认本年的 EPC 总承包合同收入 448,731,199.16 元、合同成本 368,329,148.75 元，形成合同毛利 80,402,050.40 元。

期末对万龙公司和佳兴公司应收款项金额见本财务报告附注关联交易情况所述。

截至本财务报告报出日，《EPC 总承包协议》所涉及的 48 台风机均已并网发电，本公司已完成《EPC 总承包协议》中所有工程，并已在同万龙公司和佳兴公司进行预决算。

4. EPC 总承包协议中部分设备的融资租赁情况说明

万龙公司和佳兴公司为解决风场建设所需资金,2015 年 11 月分别同天信租赁签订了《融资租赁合同》。具体操作分为两步:

第一步,根据天信租赁公司同本公司签订的《权力义务转让协议》,本公司将外购取得的 48 台风机设备作价 4.08 亿元(含税)转让给天信租赁。

第二步,天信租赁分别同万龙公司和佳兴公司签订《融资租赁合同》,将 23 台风机设备作价 1.955 亿元(含税)融资租赁给万龙公司,将 25 台风机设备作价 2.125 亿元(含税)融资租赁给佳兴公司。上述融资租赁均由本公司提供连带责任保证。

截至 2015 年 12 月 31 日,本公司已收到天信租赁支付的风机设备款项 2.53 亿元。尚有外购的 10 台风机设备未到货。

(三) 重大已决诉讼

1. 本公司应收账款中应收陆良宇东水泥有限公司货款 212.00 万元,因纠纷本公司本期提起诉讼并胜诉。由于陆良宇东水泥有限公司已停产,预计收回货款可能性较低,已对应收款项全额计提坏账准备。

2. 本公司有应收账款中有应收昆明雨柠电子工程有限公司(以下简称雨柠公司)货款 114.87 万元,因纠纷本公司提起诉讼。2014 年 6 月 20 日,黑龙江省哈尔滨市中级人民法院终审判决雨柠公司应支付拖欠的货款和利息。由于对方拒不执行,本公司已申请强制执行,本期收回 50 万元,剩余 64.87 万元已全额计提坏账准备。

3. 本公司应收账款中有应收昆明云威节能科技有限公司货款 80.00 万元,因纠纷本公司提起诉讼。一审判决本公司胜诉,法院要求对方支付 80.00 万元,由于债务人已申请破产或无可执行财产,已对该款项全额计提坏账准备。

4. 子公司沈阳昊诚电气有限公司应收账款中有应收黑龙江金跃太阳能发电有限公司 218.68 万元,子公司沈阳昊诚电气有限公司因纠纷提起诉讼,要求对方公司支付拖欠货款 218.68 万元、利息 6.12 万元及违约金 145.70 万元。2015 年 6 月法院宣判子公司沈阳昊诚电气有限公司胜诉,因对方未按判决回款,故子公司沈阳昊诚电气有限公司于 2015 年 8 月 25 日提交执行庭执行申请,经申请沟通,法院现已同意立案强制执行,尚未执行完毕。子公司沈阳昊诚电气有限公司已对该客户应收账款计提坏账准备 32.80 万元。

(四) 其他重要事项

2015 年 11 月 30 日,本公司及实际控制人李寅与中航国际新能源发展有限公司(以下

简称 AVIC-E) 及中航国际新能源 (香港) 有限责任公司 (以下简称 AVIC-E(HK)) 签署了关于《蒙古 Dalanjargalan100MW 风电场项目合作框架协议书》，项目预计总投资约为 2 亿美元，本公司或联合相关单位承担 D100MW 项目 EPC 总承包建设。截至本协议签订时，乙方承诺该项目已经取得了开工建设所需要的东道国各级政府及相关主管部门、国家能源监管部门的全部必要许可、核准文件，已具备开工条件。本公司已完成该项目可行性研究和前期尽职调查，并于 2016 年 2 月按协议约定支付诚意金 145.5 万美元。

十四、母公司财务报表主要项目注释

(一) 母公司资产负债表项目注释

1. 应收账款

(1) 明细情况

1) 类别明细情况

种 类	期末数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账面价值
	金额	比例 (%)	金额	计提比例 (%)	
单项金额重大并单项计提坏账准备					
按信用风险特征组合计提坏账准备	536,510,954.53	99.24	73,822,484.79	13.76	462,688,469.74
单项金额不重大但单项计提坏账准备	4,112,828.00	0.76	4,112,828.00	100.00	
合 计	540,623,782.53	100.00	77,935,312.79	14.42	462,688,469.74

(续上表)

种 类	期初数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账面价值
	金额	比例 (%)	金额	计提比例 (%)	
单项金额重大并单项计提坏账准备					
按信用风险特征组合计提坏账准备	350,394,468.05	98.68	57,324,807.04	16.36	293,069,661.01
单项金额不重大但单项计提坏账准备	4,689,720.30	1.32	4,689,720.30	100.00	
合 计	355,084,188.35	100.00	62,014,527.34	17.46	293,069,661.01

2) 组合中，采用账龄分析法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账款

账 龄	期末数
-----	-----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计提比例(%)
1 年以内	322,648,561.12	16,132,428.06	5.00
1-2 年	67,058,672.81	6,705,867.28	10.00
2-3 年	46,682,806.69	7,002,421.00	15.00
3-4 年	58,439,132.77	17,531,739.83	30.00
4-5 年	30,463,505.04	15,231,752.52	50.00
5 年以上	11,218,276.10	11,218,276.10	100.00
小 计	536,510,954.53	73,822,484.79	13.76

3) 组合中, 采用其他方法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账款

应收账款内容	期末数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计提比例(%)
销售款	4,112,828.00	4,112,828.00	100.00
小 计	4,112,828.00	4,112,828.00	100.00

(2) 本期计提坏账准备金额 19,804,541.56 元。

(3) 本期核销无法收回的应收账款金额 3,883,756.11 元。

(4) 期末余额前 5 名的应收账款合计数为 243,722,765.25 元, 占应收账款期末余额合计数的比例为 45.08%, 相应计提的坏账准备合计数为 18,397,491.80 元。

2. 其他应收款

(1) 明细情况

1) 类别明细情况

种 类	期末数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账面价值
	金额	比例(%)	金额	计提比例(%)	
单项金额重大并单项计提坏账准备					
按信用风险特征组合计提坏账准备	157,961,807.31	100.00	8,404,131.50	5.32	149,557,675.81
单项金额不重大但单项计提坏账准备					
合 计	157,961,807.31	100.00	8,404,131.50	5.32	149,557,675.81

(续上表)

种 类	期初数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账面价值

	金额	比例(%)	金额	计提比例(%)	
单项金额重大并单项计提坏账准备					
按信用风险特征组合计提坏账准备	17,188,685.80	100.00	1,389,842.19	8.09	15,798,843.61
单项金额不重大但单项计提坏账准备					
合 计	17,188,685.80	100.00	1,389,842.19	8.09	15,798,843.61

2) 组合中，采用账龄分析法计提坏账准备的其他应收款

账 龄	期末数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计提比例(%)
1 年以内	155,986,896.38	7,799,344.82	5.00
1-2 年	1,007,413.03	100,741.30	10.00
2-3 年	158,207.98	23,731.20	15.00
3-4 年	469,965.34	140,989.60	30.00
5 年以上	339,324.58	339,324.58	100.00
小 计	157,961,807.31	8,404,131.50	5.32

(2) 本期计提坏账准备金额 7,014,289.31 元。

(3) 其他应收款项性质分类情况

款项性质	期末数	期初数
EPC 总承包相关前期支出及转包工程款	142,823,380.33	
房屋租金	2,571,042.65	1,966,691.85
押金保证金	7,285,335.02	8,841,425.11
借款及备用金	4,764,283.73	5,942,536.26
其他	517,765.58	438,032.58
合 计	157,961,807.31	17,188,685.80

(4) 其他应收款金额前 5 名情况

单位名称	款项性质	账面余额	账龄	占其他应收款余额的比例(%)	坏账准备
七台河万龙风力发电有限公司	[注]	77,962,047.92	1 年以内	49.35	3,898,102.40
七台河佳兴风力发电有限公司	[注]	64,861,332.41	1 年以内	41.06	3,243,066.62
罗克韦尔自动化控制集成(哈尔滨)有限公司	房屋租金	2,571,042.65	1 年以内	1.63	128,552.13
国电诚信招标有限公司	押金保证金	465,360.00	1 年以内	0.29	23,268.00

重庆彭水县三江口水利综合开发有限责任公司	押金保证金	385,998.30	1 年以内	0.24	19,299.92
小 计		146,245,781.28		92.57	7,312,289.07

注：期末余额系根据 EPC 总承包协议, 包含在 EPC 总承包协议内的项目公司前期支出及转包工程款。详见本财务报表其他重要事项中 EPC 总承包事项说明。

3. 长期股权投资

(1) 明细情况

项 目	期末数			期初数		
	账面余额	减值准备	账面价值	账面余额	减值准备	账面价值
对子公司投资	892,746,295.67		892,746,295.67	278,744,845.53	30,773,132.02	247,971,713.51
合 计	892,746,295.67		892,746,295.67	278,744,845.53	30,773,132.02	247,971,713.51

(2) 对子公司投资

被投资单位	期初数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期末数	本期计提减值准备	减值准备期末数
沈阳昊诚电气有限公司		449,675,850.14		449,675,850.14		
宁波九洲圣豹电源有限责任公司	45,674,400.00		45,674,400.00			
哈尔滨九洲电气技术有限责任公司	232,570,445.53			232,570,445.53		
北京九洲电气有限责任公司	500,000.00			500,000.00		
哈尔滨九洲电气工程有限公司		10,000,000.00		10,000,000.00		
哈尔滨九洲能源投资有限责任公司		200,000,000.00		200,000,000.00		
小 计	278,744,845.53	659,675,850.14	45,674,400.00	892,746,295.67		

(二) 母公司利润表项目注释

1. 营业收入/营业成本

项 目	本期数		上年同期数	
	收入	成本	收入	成本
主营业务收入	651,468,012.94	543,190,174.23	178,513,882.77	153,865,724.09
其他业务收入	10,279,228.90	7,097,592.36	11,412,224.92	19,625,230.82
合 计	661,747,241.84	550,287,766.59	189,926,107.69	173,490,954.91

2. 投资收益

(1) 明细情况

项 目	本期数	上年同期数
成本法核算的长期股权投资收益	361,900,000.00	
处置子公司的投资收益	3,616,962.40	
理财产品收益	2,327,562.99	3,019,970.70
合 计	367,844,525.39	3,019,970.70

十五、其他补充资料

(一) 非经常性损益明细表

项 目	金额	说明
非流动性资产处置损益，包括已计提资产减值准备的冲销部分	-1,092,931.11	固定资产处置损失
越权审批，或无正式批准文件，或偶发性的税收返还、减免		
计入当期损益的政府补助（与公司正常经营业务密切相关，符合国家政策规定、按照一定标准定额或定量持续享受的政府补助除外）	12,742,281.92	政府补助
计入当期损益的对非金融企业收取的资金占用费		
企业取得子公司、联营企业及合营企业的投资成本小于取得投资时应享有被投资单位可辨认净资产公允价值产生的收益		
非货币性资产交换损益		
委托他人投资或管理资产的损益		
因不可抗力因素，如遭受自然灾害而计提的各项资产减值准备		
债务重组损益		
企业重组费用，如安置职工的支出、整合费用等		
交易价格显失公允的交易产生的超过公允价值部分的损益		
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产生的子公司期初至合并日的当期净损益		
与公司正常经营业务无关的或有事项产生的损益		
除同公司正常经营业务相关的有效套期保值业务外，持有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金融负债产生的公允价值变动收益，以及处置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金融负债和可供出售金融资产取得的投资收益	2,414,308.88	理财收益

单独进行减值测试的应收款项减值准备转回		
对外委托贷款取得的损益		
采用公允价值模式进行后续计量的投资性房地产公允价值变动产生的损益		
根据税收、会计等法律、法规的要求对当期损益进行一次性调整对当期损益的影响		
受托经营取得的托管费收入		
除上述各项之外的其他营业外收入和支出	-4,189,505.93	
其他符合非经常性损益定义的损益项目		
小 计	9,874,153.76	
减：企业所得税影响数（所得税减少以“－”表示）	1,805,120.99	
少数股东权益影响额(税后)	-18.36	
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的非经常性损益净额	8,069,051.13	

（二）净资产收益率及每股收益

1. 明细情况

报告期利润	加权平均净资产收益率(%)	每股收益(元/股)	
		基本每股收益	稀释每股收益
归属于公司普通股股东的净利润	1.63	0.07	0.07
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后归属于公司普通股股东的净利润	0.98	0.04	0.04

2. 加权平均净资产收益率的计算过程

项 目	序号	本期数
归属于公司普通股股东的净利润	A	20,098,885.60
非经常性损益	B	8,069,051.13
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后的归属于公司普通股股东的净利润	C=A-B	12,029,834.47
归属于公司普通股股东的期初净资产	D	1,183,668,189.99
发行新股或债转股等新增的、归属于公司普通股股东的净资产	E	440,558,643.17
新增净资产次月起至报告期期末的累计月数	F	1
回购或现金分红等减少的、归属于公司普通股股东的净资产	G1	
其他原因导致减少的、归属于公司普通股股东的净资产	G2	4,320,000.00
减少净资产次月起至报告期期末的累计月数	H1	
	H2	

报告期月份数	K	12
加权平均净资产	$L = D + A/2 + E \times F/K - G1 \times H1/K - G2 \times H2/K$	1,230,430,853.05
加权平均净资产收益率	$M = A/L$	1.63%
扣除非经常损益加权平均净资产收益率	$N = C/L$	0.98%

3. 基本每股收益和稀释每股收益的计算过程

(1) 基本每股收益的计算过程

项 目	序号	本期数
归属于公司普通股股东的净利润	A	20,098,885.60
非经常性损益	B	8,069,051.13
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后的归属于公司普通股股东的净利润	$C = A - B$	12,029,834.47
期初股份总数	D	277,800,000.00
因公积金转增股本或股票股利分配等增加股份数	E	
发行新股或债转股等增加股份数	F	60,603,204.00[注]
增加股份次月起至报告期期末的累计月数	G	1
因回购等减少股份数	H	
减少股份次月起至报告期期末的累计月数	I	
报告期缩股数	J	
报告期月份数	K	12
发行在外的普通股加权平均数	$L = D + E + F \times G/K - H \times I/K - J$	282,850,267.00
基本每股收益	$M = A/L$	0.07
扣除非经常损益基本每股收益	$N = C/L$	0.04

注：本期于2015年11月发行股份购买资产新增股份数60,603,204.00股，2015年12月定向增发限制性股票新增股份数7,676,000.00股，故计算发行在外的普通股加权平均数时仅计算2015年11月新增60,603,204.00股。

(2) 稀释每股收益的计算过程与基本每股收益的计算过程相同。

哈尔滨九洲电气股份有限公司

二〇一六年四月十九日